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Genvict Technologies Co., Ltd.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18-20层01-08号)



2020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罗瑞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伟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80,636,0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5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7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06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3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1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金溢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溢有限	指	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青岛金溢	指	青岛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佛山金溢	指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中交金溢	指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华信金溢	指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子公司
伟龙金溢	指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原控股子公司，现更名为“伟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无锡金溢	指	无锡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福建金溢	指	福建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敏行电子	指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
至为投资	指	深圳至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致璞投资	指	深圳致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新加坡伟龙	指	Wei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RFID	指	无线射频识别（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技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RFID 技术属于射频技术的范畴。
DSRC	指	专用短程通信技术（Dedicated Short Range Communications），一种高效的无线通信技术，它可以实现在特定小区域内（通常为数十米）对高速运动下的移动目标的识别和双向通信。主要应用在不停车收费、出入控制、信息服务等领域。DSRC 技术属于射频技术的范畴。
ETC	指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lectronic Toll Collection），实现了车辆在通过收费节点时，通过专用短程通信技术实现车辆识别、信息写入并自动从预先绑定的 IC 卡或银行账户上扣除相应资金。这一技术使得道路的通行能力与收费效率大幅度提高。
RSU	指	路侧单元（Road Side Unit），又称路侧天线，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中

		的路侧组成部分，由微波天线和读写控制器组成，实时采集和更新标签和 IC 卡中的收费信息，并与计算机和网络连通。
OBU	指	车载单元（On Board Unit），又称电子标签，安装于车辆前挡风玻璃内侧、后视镜内、控制台上下等位置，通过 OBU 与 RSU 之间的通信，实现不停车收费功能，可分为单片式和双片式。
多义性路径识别	指	车辆从高速公路网络中的某一入口进入，至某一出口离开，中间可能有多种行驶路径。多义性路径识别是利用技术手段对车辆的行驶路径进行识别，记录车辆的实际行驶路径信息。可用于收/计费清算及拆分、车流量调节。
自由流/多车道自由流系统	指	Multi-lane Free Flow，车道上不设置物理隔离物，不影响车流的正常通行的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收费过程不对车辆行驶状态提出过多的限制，如车速、并驰、跨线和并线等。
智慧停车场	指	智慧停车场管理系统，是融合了物联网、电子支付及云计算新技术，能够实现全自动停车联网服务与收费管理的高科技机电一体化产品。它以车载电子标签和车牌等特征为识别介质，通过物联网识别设备获取车辆及持卡人的相关信息，通过车辆感知、传输以及集中监控的停车联网远程服务，辅助以移动终端和监控人机界面，实现全自动无人值守、不停车通行、非现金收费、集中化联网车辆管理服务。具有管理高效、运作环保，以及更高服务质量，更好服务体验的特点。
车联网	指	利用先进传感技术、网络技术、计算技术、控制技术、智能技术，对道路和交通进行全面感知，实现多个系统间大范围、大容量数据的交互，对每一辆汽车进行交通全程控制，对每一条道路进行交通全时空控制，以提高交通效率和交通安全为主的网络与应用。
质保期	指	指产品已经交付并经业主或系统集成商验收合格后，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约定时间段内的产品质量保证期。
联网收费	指	也称为收费联网，在一定的收费路网范围内，将分属不同收费公路经营单位管理的若干条高速公路纳入一个统一的封闭式收费系统，对各收费公路经营管理单位实行“统一收费、按比例分成”的收费运营和管理方式。
射频技术	指	采用无线电波来传送控制信号的通信技术，信号传播不具方向性，有效传播距离可达数十米，较常见的应用有无线射频识别。
V2X	指	V2X（Vehicle to Everything），即汽车之间、汽车与其它交通要素之间的直接通信，是未来智能交通运输系统的关键技术。它使得车与车、车与基站、基站与基站之间能够通信。从而获得实时路况、道路信息、行人信息等一系列交通信息，从而提高驾驶安全性、减少拥堵、提高交通效率、提供车载娱乐信息等。
物联网	指	物联网（Internet of things，简称 IoT）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物物相连的互联网。物联网通过智能感知、识别技术与普适计算等通信感知技术，广泛应用于网络的融合中。
汽车电子标识	指	汽车电子标识（electronic registration identification of the motor vehicle，简称 ERI）也叫汽车电子身份证、汽车数字化标准信源、俗称“电子车

		牌", 将车牌号码等信息存储在射频标签中, 能够自动、非接触、不停车地完成车辆的识别和监控, 是基于物联网无源射频识别 (RFID) 在智慧交通领域的延伸。
车路协同	指	车路协同是采用先进的无线通信和新一代互联网等技术, 全方位实施车车、车路动态实时信息交互, 并在全时空动态交通信息采集与融合的基础上开展车辆主动安全控制和道路协同管理, 充分实现人车路的有效协同, 保证交通安全, 提高通行效率, 从而形成的安全、高效和环保的道路交通系统。
LTE-V2X	指	实现 V2X (Vehicle to Everything) 的两大技术阵营之一, 是基于 4.5G 网络, 以 LTE 通信技术作为 V2X 的基础, 专门针对车间通讯的协议。
智慧公路	指	也叫智能公路, 可通过交通资讯信息的收集和传递, 实现对车流在时间和空间上的引导、分流, 避免公路堵塞, 加强公路用户的安全, 以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并改善了高速公路交通运输环境, 使车辆和司乘人员在高速公路上安全、快速、畅通、舒适地运行。
Tier1 厂商	指	意为一级供应商, 给设备厂商供货, 也就是产品直接供应整车厂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ETC-X	指	基于 ETC 的车路协同 (ETC-X, X 代表所有交通参与要素), 即以 ETC 专用短程通信技术为基础的车路协同应用拓展。基于已有 ETC 网络、门架系统和基础设施, 通过适度的技术升级, 以较小代价和更快的速度实现对提升交通安全和效率有重大意义的车路协同应用。
C-V2X	指	Cellular V2X, 是基于 3G/4G 等蜂窝网通信技术演进形成的、主要基于 3GPP 全球统一标准的通信技术, 有 PC5 和 Uu 两种通信模式, 包含 LTE-V2X (Long Term Evolution, 长期演进) 和 5G-V2X。LTE-V2X 支持向 5G-V2X 平滑演进。
MaaS	指	MaaS (出行即服务) 是基于现状已有的交通方式, 利用技术综合匹配乘客出行的时间成本、金钱成本和对环境影响的基础上, 采用一种或多种交通方式服务乘客空间位置移动的一站式出行服务方式。
Robotaxi	指	Apollo Robotaxi 是百度自动驾驶出租车队。2020 年 4 月 20 日, 百度 Apollo Robotaxi 服务上线百度地图及百度 APP 智能小程序, 成为国内首个通过国民级应用向公众开放的自动驾驶出租车服务。
ISO TC204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于 1993 年相继成立了一些新技术委员会, TC204 便是其中之一。它主要职责在于交通信息和控制系统状况的总体目标和结构的标准化工作, 以及与 ISO 整体计划的协调工作。
3GPP	指	3GPP 成立于 1998 年 12 月, 多个电信标准组织伙伴共同签署了《第三代伙伴计划协议》。3GPP 最初的工作范围是为第三代移动通信系统制定全球适用的技术规范和技术报告。第三代移动通信系统基于的是发展的 GSM 核心网络和它们所支持的无线接入技术, 主要是 UMTS。随后 3GPP 的工作范围得到了改进, 增加了对 UTRA 长期演进系统的研究和标准制定。
POC	指	POC 是 Proof of Concept 的缩写, 意思是概念证明, 是一套建议的电子模型, 可用于论证团队和客户的设计, 允许评估和确定概念设计方

		案。
R16、R17	指	R16, R17 是国际标准化组织 3GPP 制定发布的, 面向 5G (C-V2X) 车路协同的一个技术标准版本编号, 主要满足 5G-V2X 增强业务需求, 是未来国际上公认的车路协同通信技术发展方向。在国际上, 为了推进车辆通信, 3GPP 进行了针对 C-V2X 的标准研究和开发, 其主要分为 3 个阶段: 第 1 阶段基于 LTE 技术满足 LTE-V2X 基本业务需求, 对应 LTE R14 版本; 第 2 阶段基于 LTE 技术满足部分 5G-V2X 增强业务需求 (LTE-eV2X), 对应 LTE R15 版本; 第 3 阶段基于 5G NR (5G 新空口) 技术实现全部或大部分 5G-V2X 增强业务需求, 对应 5G NR R16, R17 版本。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溢科技	股票代码	00286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溢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Genvict Technolog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ENVIC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瑞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18-20 层 01-0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18-20 层 01-0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网址	www.genvict.com		
电子信箱	ir@genvic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瑞发（董事长代行）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18-20 层 01-08 号	
电话	0755-26624127	
传真	0755-86936239	
电子信箱	ir@genvic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61987321E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原无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简称“敏行电子”），原实际控制人为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和李朝莉。上述原实际控制人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签署《关于不续签一致行动协议相关事宜的声明》（以下简称“《声明》”），声明各方在《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一致行动协议》（以下简称“《一致行动协议》”）2020 年 5 月 14 日到期后不会续签，一致行动关系在《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解除。前述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罗瑞发先生，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中伟、龙海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563,646,033.41	2,860,155,936.39	2,860,155,936.39	-45.33%	604,058,067.84	604,058,06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0,630,950.34	875,264,934.64	875,264,934.64	-27.95%	21,649,120.59	21,649,12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659,945,447.16	856,209,544.16	856,209,544.16	-22.92%	3,258,441.42	3,258,441.42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647,556.44	1,372,033,945.51	1,372,033,945.51	-106.10%	-28,074,145.14	-28,074,145.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3	7.43	4.95	-28.69%	0.18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3	7.43	4.95	-28.69%	0.18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90%	60.57%	60.57%	-30.67%	2.14%	2.1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896,549,718.88	3,936,724,335.73	3,936,724,335.73	-26.42%	1,383,753,800.84	1,383,753,80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70,538,863.60	1,902,654,233.58	1,902,654,233.58	24.59%	1,008,949,287.76	1,008,949,287.76

其他原因的具体内容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 7 月 3 日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上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及稀释每股收益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份数量重新计算。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2,725,351.65	463,630,748.10	375,776,739.53	391,513,19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164,017.94	253,853,095.19	147,207,086.23	120,406,75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197,744.03	247,868,778.81	144,252,538.22	161,626,38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275,666.36	217,238,007.13	-241,691,445.46	145,081,548.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255,152.56	-30,172.96	0.00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及原控股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12,323.07	13,899,421.07	15,106,516.30	研发项目补助及其他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17,062.47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086,666.67	4,472,054.80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17,896,387.62			公司对原控股子公司进行债务重组产生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70,800.00	1,543,808.23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32,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621,366.15	-1,495,847.67	367,766.42	主要系交货延期产生的违约金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88,308.50	417,861.88		

小计	-34,658,569.64	21,421,737.22	19,963,399.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38,288.00	2,055,481.20	1,568,86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215.18	310,865.54	3,851.85	
合计	-29,314,496.82	19,055,390.48	18,390,679.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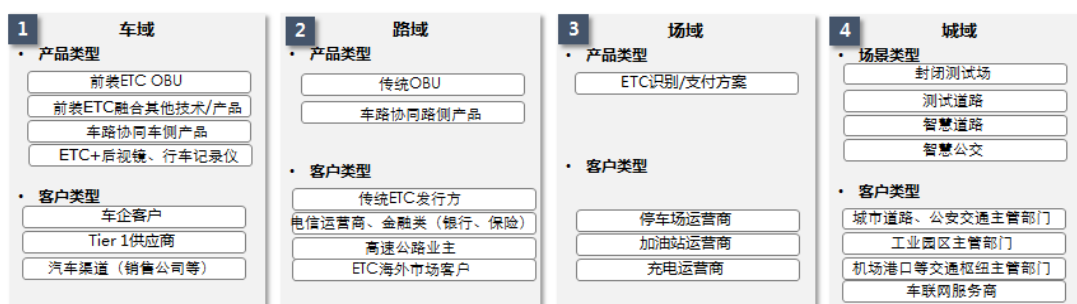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智慧交通和物联网领域的应用开发、产品创新与推广，是国内领先的智慧交通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领先的智慧交通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肩负让交通更智慧、让生活更简单的使命，依托在ETC和智慧交通的技术积累和长期耕耘，公司产品和服务已深入覆盖以下4类交通应用场景和客群。



（三）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以提供“产品+服务”的方式获取收入及利润，主要销售的产品是智慧交通的路侧设备和车载设备，以及设备配套的软件和系统，并向客户提供产品安装调试、用户培训、售后维保等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高速公路的运营商、系统集成商、银行，以及移动通信运营商、物业运营商、汽车厂商等。

公司的销售模式可分为直接销售和通过招投标方式销售，并通过覆盖全国的售后和服务网络，为客户提供本地化的服务。公司立足自主研发，拥有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生产以自有工厂为主，外协方式为辅。公司具备产品生产、销售、服务的必要资质，并已通过企业管理、质量控制等方面的体系认证。公司通过领先的产品性能，高标准的产品质量，适当的产品价格和高效的售后服务获得用户的认可，并奠定了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受国家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的政策刺激，2019年第四季度公司业绩出现超常规增长，导致2019年全年业绩同比大幅增长，2020年后高速公路ETC行业发展逐渐进入常态，2020年第四季度高速公路ETC业务贡献的业绩同比减少。此外，受疫情等外部不利因素影响，公司城市ETC、V2X等新业务的市场需求释放有所滞后。报告期内，公司高速公路ETC设备营业收入同比下滑，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滑。

（五）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

2019年，中国ETC的发展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随着2019年取消省界收费站工程的成功实施，ETC在中国得到了大规模普及，中国ETC拥有15万公里联网的一张大网和超过2.2亿的用户，成为全球第一大公路收费网络，但ETC收费网络从建成到完善预计仍将持续一段时间，新的收费系统和网络对设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车载标签到路侧天线仍需不断升级迭代，ETC设备厂商需要不断提高产品的识别准确率、抗干扰能力和使用寿命，以支持ETC收费系统运营效率和客户体验的进一步提升，随着未来新一代设备的推出，ETC标签和天线可能将迎来新一轮的升级和更换需求，为ETC企业提供持续的市场空间。此外虽然ETC用户已经超过2.2亿，但未安装ETC标签的存量汽车尤其是货车仍有相当的数量，ETC的普及率的持续提高仍将得到政策的长期支持。

随着ETC的大规模普及，未来ETC在智慧交通领域将发挥更大的作用，ETC的发展将进入ETC+阶段，在这个时期，ETC+

功能、+应用、+服务是行业发展的主要方向。在城市领域，全国2亿ETC车辆的庞大用户群，为ETC向高速以外的场景拓展应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ETC将从高速公路不停车收费走向城市更广泛的应用场景，包括城市智慧停车、城市交通管理、汽车后消费市场等方向延伸，对ETC相关设备的需求将持续增长。城市ETC领域的广阔市场为产业链各方包括ETC支付运营商、停车场和加油站等的系统集成商、运营商以及ETC设备厂商，提供了巨大的机遇。目前产业链各方已展开应用试点，开始建立合作关系、引导用户需求、建立商业模式，随着产业链各方协同的加强，市场将迎来较快增长。

V2X作为智能交通及智能网联汽车的发展方向，经过这几年的探索，已成为国家、社会资本以及交通行业、汽车行业的普遍共识。2020年2月24日，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等11个部委联合发布《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战略的出台明确了中国V2X产业的发展路径和时间节点，V2X产业正式列入新基建的范畴，目前LTE-V2X标准体系基本建成，产业链中的芯片、终端、平台、应用基本成熟，在政策的大力推动及社会资本的积极参与下，已经有越来越多的C-V2X试点示范项目落地，越来越多的示范区向先导区转型，示范应用的规模大幅提升，此外已经有越来越多的车企制定了支持C-V2X的汽车量产计划，但目前V2X的发展仍处于早期阶段，大部分试点示范项目目前仍处于项目的方案编制及前期准备阶段，未进入大规模实施阶段，随着各地项目实施的深入，市场将迎来较快增长。

2、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特征

智慧交通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行业受政府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影响，随着宏观经济周期波动而呈现一定的周期性变化。我国城市智慧交通行业正处于成长期，政府正加大投资力度建设交通基础设施，其市场规模正呈现较快增长趋势，行业将处于较长的景气周期中。

高速公路ETC业务、城市智能网联项目的主要客户为交通部门、高速公路管理局等类政府机构，该类客户通常有着严格的投资计划、资金安排、工期安排等管理流程，因此订单在年内分布不均衡，本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城市ETC应用、V2X车载设备市场处于大规模应用的初级阶段，未来长期处于增长阶段，目前没有显著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征。

3、公司的行业地位

国内智慧交通行业的竞争格局主要呈现出“市场集中度较高，少数几家优势企业占据行业内绝大部分市场份额”的特点。公司在高速公路ETC产品市场具有优势。目前在细分市场的占有率较高，业务遍布全国。公司依托自身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与营销服务优势，已经走在了细分行业的前列。未来ETC将走向更多样化的市场需求，公司作为拥有完善的销售渠道和服务渠道、完整研发和生产线的大型厂商将占有更有利的市场地位。

在城市ETC领域，公司已经有成熟的ETC停车产品并实现了多年的规模化销售，公司的ETC加油产品在多个省市完成开发并试点应用，公司一直走在ETC拓展应用的市场前端。

在V2X车路协同领域，产业链较长，参与企业较多，目前市场竞争格局还未确定。公司系“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关键技术及装备行业研发中心”成员单位，公司在高速ETC的领先地位对公司拓展智慧公路和V2X路侧产品有积极帮助，公司在ETC前装产品与众多汽车厂商、车厂供应商的合作有助于公司V2X车载产品的拓展。

4、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分析

智慧交通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电池、塑胶、五金铸件等行业；下游行业为高速公路运营、交通管理、汽车及后服务以及物业管理运营等。

(1) 上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的影响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以及电池等电子设备制造行业由于厂商众多，竞争激烈，产品总体上供大于求，大部分产品价格呈现稳中有降的趋势，同时，具有行业优势地位的企业可以利用自身采购的规模优势与上游企业进行谈判，进而获得低于同行业的产品价格、稳定的货源和可靠的产品质量。当前经济回暖，市场对电子元器件需求增加，导致部分芯片、贵金属相关的PCB等金属件以及阻容件价格略有上涨。

塑胶、五金铸件等原材料会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行业产品毛利率水平会有一定的波动。智慧交通产品中塑胶、五金铸件等原材料所占设备成本的比例较小。

(2) 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的影响

高速公路运营、交通管理、汽车及后服务以及物业管理运营等对智慧交通产品的需求主要受到交通基础设施投资额、汽

车保有量以及物业管理行业发展等因素的影响。随着本细分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进步，智慧交通行业的应用领域也在不断的拓展，包括智能停车、加油充电无感支付、治理交通拥堵、V2X无人驾驶等领域，其下游行业的数量将随着智慧交通产品新的应用领域的拓展而不断的增加。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同比增加 76.55%，主要系本报告期佛山基地项目建设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同比减少 95.54%，主要系本报告期佛山基地项目建设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同比减少 100.00%，主要系本报告期商业汇票到期进账所致。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同比减少 40.46%，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内应收款项融资同比减少 76.55%，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进账所致。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同比减少 40.91%，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采购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同比减少 54.21%，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应收的软件退税款同比减少所致。
存货	报告期内存货同比减少 58.58%，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为应对市场需求减少备货所致。
合同资产	报告期内合同资产同比增加 7,576.70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将未到期的且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质保金贷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减少 71.71%，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可抵扣进项税额同比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加 60.85%，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的预计负债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82.76%，主要系本报告期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将未到期的且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质保金贷款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研发和自主创新形成的技术优势

公司重视创新，凭借良好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实力，公司承担了《电子收费专用短程通信》、《机动车电子标识安全技术要求》系列国家标准的编写，参与了ISO 17515-3:2019《智能运输系统 陆地移动通信接入 演进通用陆地无线接入网络 第3部分：车联网》、《车联网网络安全防护要求》、《自动驾驶商用汽车测试场建设及自动测试规范》、《LTE-V2X安全技术白皮书》、《C-V2X产业化路径和时间表研究白皮书》、《C-V2X业务演进白皮书》等标准和白皮书的编写，并不断推出创新产品。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近年来每年研发投入都保持在较高水平，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近470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200多项。2020年，公司新增专利权45项；公司拥有射频、微波、天线、数字电路、嵌入式系统和软件等多专业领域的技术人才，掌握了从基础芯片到终端产品的相关技术。

2、专业的产品制造生产基地

公司拥有专业的产品制造生产基地，自主设计并研发了TIA全面集成的自动化装配生产线，拥有行业内领先的生产技术，实现了OBU从贴片到组装全过程自动化生产。生产基地配备SMT（表面贴装技术）生产线和装配生产线具有批量生产能力。公司自动化生产线的引入在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质量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3、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

为确保向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产品，公司投资建成研发自动化测试平台，建设了多个研发实验室，并通过了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证，可完成机械可靠性、模拟应用环境、电磁兼容可靠性、环境可靠性、射频电路、跑车交易等多项工艺测试。

公司基于ISO9001：2015标准建立质量管理体系，用于规范和提升设计、研发、生产、采购、服务等各个业务环节的管理工作，有效保障产品与服务的质量。同时，公司还导入IATF16949：2016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IECQ QC080000:2017电气电子元器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 29490：2013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ISO/IEC 27001：2013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从而以多层次，多方位的质量控制体系生产产品。

4、产学研合作优势

公司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科技大学、华中师范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北京邮电大学、同济大学、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院等著名科研院校所建立了良好的互信机制和长期的合作关系，在前沿探索、科技攻关、产品研究、工程试验和应用示范等方面开展了广泛的产学研合作。公司通过与科研院校的强强联合，形成优势互补，相互促进和共同发展的良好局面。

公司2017年获批了“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关键技术及装备行业研发中心”。该中心集合了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院、广东省交通集团、同济大学、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北汽研究总院等五家一流科研机构和企业。公司将充分发挥在这一平台的主导作用，与其他五家联合单位一起，共同打造“政产学研用”合作创新平台，推进我国V2X车路协同领域的技术进展和创新应用。

5、服务优势

公司秉承“聚焦客户、追求卓越”的服务理念，通过多种方式为客户提供全面、高效的售后服务。同时，公司的服务网络在深圳、广州、北京、杭州、无锡、成都、武汉、青岛、昆明、南京、沈阳、西安等多个城市设有本土化的服务队伍，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高效为客户提供服务支持。公司的服务包含从产品交付、设备安装、培训管理、售后维护、客户投诉管理以及产品使用跟踪管理的完整过程。

6、丰富的项目经验

公司开发了以车辆身份识别和电子支付为核心技术的系列产品，公司高速公路ETC产品已在北京、河北、河南、广东、江苏、江西、四川、辽宁、新疆等全国29个省市广泛应用，满足各个地区的差异化需求；公司ETC技术及产品亦应用于“鸟巢”、“水立方”、云南昆明长水机场、湖南韶山旅游风景区、中山大学、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浙江大学车辆等停车场管理系统项目；公司ETC加油产品已经在山东、河北、深圳、江阴、佛山等省市加油站应用；公司亦主导或参与了浙江省高速公路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项目、武汉市路桥多车道自由流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项目；公司V2X技术及产品参与了深圳福田保税区

智能驾驶巴士示范基地项目、全国首次自动驾驶汽车列队跟驰标准公开验证试验、深圳宝安会展中心项目等，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高速公路ETC行业发展逐渐进入常态，同时受疫情等外部不利因素影响，公司高速公路ETC业务的业绩贡献有所下滑，城市ETC、V2X等新业务的市场需求释放有所滞后。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4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5.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1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7.95%。

（一）2020年市场、业务总结

1、路域

高速公路ETC路侧设备市场需求仍维持在较好水平。虽然2019年末取消省界收费站工程基本完成，但ETC收费系统仍需不断完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于对老旧设备、识别率不足的设备进行更换，门架天线的备份需求，以及新建高速公路带来的ETC路侧设备需求。2020年，凭借产品在行业领先的识别率和质量，公司的天线产品被普遍用于更换老旧设备、识别率不足的设备。针对项目设备检测需求，公司率先研发推出了高速公路收费智能监测设备，并在江苏、广东等省份试点。

智慧高速的推进力度加大。据不完全统计，已有20多个省市公布了智慧高速建设计划，总投资规模上百亿元，实施项目包括京沪1号高速、江苏沪宁高速、浙江沪杭甬智慧高速二期项目、山东京台高速、福建福泉高速、云南昆明机场高速、广西沙吴路、京雄高速、四川成宜高速等数十个项目。智慧高速建设内容包含云、网、边、端四个部分，尤其路侧端因精准感知、精确分析、精细管理和精心服务的需要，需密集布设融合型路侧基础设施和边缘计算节点。智慧高速的项目较为复杂，前期准备工作较多，项目从提出到实施需要一定时间。2020年，大多数试点示范项目普遍处于建设项目方案编制和项目实施的前期阶段，在总结各地智慧高速试点情况的基础上，制定了建设规划及修订工程技术规范，为启动大规模建设做好准备。2020年，公司牵头主持了《基于ETC专用短程通信的车路协同-第1部分:应用集及应用数据交互需求》、《基于ETC专用短程通信技术的车路协同-第2部分:应用层数据交互格式》、《基于ETC专用短程通信技术的车路协同-第3部分:技术要求》等3项团体标准的编制。公司依托在C-V2X和ETC等领域的深厚积累，积极参与各省市的智慧公路和智慧城市试点示范项目，为部分项目提供了整体方案和技术支持，积极推动行业合作与项目落地。

2、车域

ETC标签后装市场2020年需求明显下滑。疫情的发生和长期持续严重影响了ETC标签的发行，银行网点、高速运营商服务网点等线下推广工作大幅减少；疫情防控要求减少人员聚集，也降低了车主前往银行、服务网点安装ETC标签的意愿。公司凭借自身品牌及质量优势在后装市场依然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ETC前装市场启动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基本就绪。根据政策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新申请产品准入的车型应选装采用直接供电方式的ETC车载装置。2020年国内主流车厂都已完成ETC前装产品“上车”的准备。ETC前装产品作为带有金融属性的车载产品，依然会以银行补贴的方式进入市场。ETC前装是行业趋势，因前装ETC标签需达到车规级，主机厂对供应商的质量、资质有很高的要求，市场将更有利于头部厂商。截至目前，公司已经与国内大多数主流车厂完成了供应商选定工作和备货采购合同的签署工作，公司在产品设计上制定了两套方案，1)公司积极推进与主机厂的产品开发、测试工作，凭借在ETC行业内的品牌知名度，以及生产制造能力及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公司已获得众多主流大型主机厂的定点；2)公司联合福耀玻璃、云砥等其他公司打造的集ETC生产、安装、发行及售后服务为一体的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得到了国内各大主机厂的认可。其中福耀玻璃定制的产品已经通过交通部及工信部的认证及拿到认证报告，达到可上市的状态。未来公司还会跟其他Tier 1、Tier2合作进入前装市场。目前部分车厂对外展示的部分新车型已经具备ETC前装的功能，ETC前装将很快进入消费市场。

V2X车联网产业加速落地。2020年，国家出台的《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等重要文件要求加快车联网产业的发展。2020年7月，3GPP宣布R16 NR-V2X版本冻结，第3季度启动R17相关的标准化工作，为车联网产业链注入动力。汽标委、ITS标委会和交标委正在分别制定LTE-V2X相关应用标准，促进LTE-V2X技术在汽车驾驶服务、交通基础设施以及交通管理方面的实际应用。如今C-V2X在技术上已经具备了大规模商用的能力，包括广汽、上汽、比亚迪、奇瑞、福特等在内的多家车企纷纷宣布量产支持C-V2X能力的车型。2020年公司携手10余家车企开展

V2X或5G-V2X POC项目，部分已结项。公司基于LTE-V的车载终端经过多年的测试验证和迭代，已经较为成熟，目前在和多家车厂推进前装上车工作，未来也会依托公司在ETC前装市场的优势进入V2X前装市场。2020年10月27-29日，备受行业瞩目的“新四跨”活动参加的厂商超过 100 家，与之前“四跨”演示相比，这次演示了更多面向商业化的应用，C-V2X“新四跨”成功实现跨芯片模组、跨终端、跨整车、跨安全平台、跨图商的车联网互联互通操作，意味着 C-V2X“新四跨”打通了整车、芯片和模组、车载OBU终端、CA平台和安全企业、高精度地图、高精度定位以及加密企业，在产业链方面形成闭环，使得车联网规模化部署更进一步，也预示着车联网产业将加速落地。这次活动中，公司作为终端设备主要提供商之一，采用高通、华为两种技术方案，携手高通、北汽新能源、吉利、JEEP、江淮、长安、蔚来、雷诺、东风、雪铁龙、国企智联、四维图新等多家企业带来智能网联应用演示，联手为观众呈现了新一代智能网联交通图景。

3、场域

城市ETC产品技术走向成熟，因疫情影响市场需求未大规模释放。随着ETC标签的普及，城市ETC的需求释放将是一个长期确定的趋势。到目前为止，涉车智能终端中覆盖面和使用率最高的设备就是ETC，其不仅已经“上车”，试点“进城”，还有很多机构和企业正在探索“下车”，即车后服务市场。交通部也提到，将以便利用户为导向，通过线上、线下两种渠道，推动拓展ETC+智慧停车、ETC+智慧加油，ETC+智慧洗车、ETC+智慧充电、ETC+智慧景区/园区等相结合的ETC多场景服务，助力智慧交通、智慧城市发展。

2020年，交通运输部持续推动扩大ETC应用场景，实现ETC停车在机场、火车站（高铁）站、客运站等交通枢纽以及大型商场超市、医院、高校、居民小区、路侧等停车场景的覆盖。交通部公众号公布，截至2020年底，北京在全市24家医院、23个枢纽场站、95家商业综合体、66个居住社区、20个景区公园等300个停车场实现ETC支付。每月ETC交易量超200万辆次，ETC支付比例超过50%，如北京儿童医院停车场支付比例达65%，首都国际机场三号航站楼停车场支付比例达51%，真正实现了不停车快捷支付。北京作为ETC停车场案例最多的城市给出了较好的使用数据，未来也会以此为典范促进其他城市ETC停车场的发展。

今年大型的停车场集成商、运营商，加油站运营商已经在一些网点布设ETC设备开展测试并试探市场反应，ETC停车天线价格今年已经大幅改善，总体上市场的接受度良好。城市ETC设备市场未能大规模释放的原因，一方面是2020年仍处于市场各方初期探索的阶段，另一方面城市ETC设备的布设需要现场实施，受疫情影响导致无法大规模的展开。但2020年是各大停车场集成商、运营商完成初期探索蓄力的过程。

鉴于ETC城市拓展应用未来将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城市ETC已上升为战略性业务之一。今年公司调整战略，加大力度与产业链上下游建立合作关系，积极做好设备厂商的角色，向停车场、加油站集成商、运营商提供产品赋能汽车支付场景，共同加速产业发展，公司ETC停车项目相继在沈阳、漳州、锦州、日照、广州、滁州、南京、抚州等城市落地，场景遍及交通枢纽、景区、医院、CBD、住宅等；ETC加油在深圳、江阴、佛山等城市相继落地；ETC洗车在济南落地。公司今年在ETC进城方面实施了众多应用案例，并取得良好效果，在行业维持领先地位。

4、城域

基于5G、C-V2X 的车路协同试点示范项目显著增加。2020年9月工信部批复支持创建湖南（长沙）车联网先导区，2021年1月份又批复了重庆（两江新区）创建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在重点高速公路、城市道路规模部署蜂窝车联网C-V2X网络，结合5G和智慧城市建设，完成重点区域交通设施车联网功能改造和核心系统能力提升，带动全网规模部署。2020年9月，北京亦庄发布全球首个网联云控式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以支持L4及以上高级别自动驾驶车辆的规模化运行，计划到2022年，将完成“智慧的路、聪明的车、实时的云、可靠的网和精确的图”五大体系建设，打通网联云控式自动驾驶的技术和管理关键环节，形成城市级工程试验平台，最终实现高速公路无人物流、L4级自动驾驶出租车、智能网联公交车、自主代客泊车等高级别应用场景。

2020年2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等11个部委联合发布的《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提出到2025年车用无线通信网络（LTE-V2X 等）实现区域覆盖，新一代车用无线通信网络（5G-V2X）在部分城市、高速公路逐步开展应用的目标，3月发改委、工信部下发《关于组织实施2020年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宽带网络和5G领域）的通知》，将基于5G的车路协同车联网大规模验证与应用列为7大5G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之一，明确C-V2X车路协同为新基建的实施内容，要求各省市在1到2个地级市开展示范应用。随着车联网技术的不断成熟，各地纷纷通过建立示范先导区的形式探索基于 V2X 的新商业模式并通过封闭测试场等技术手段加以验证。江苏、上海、湖南等二十余省市在相关部门及地方政府的支持下建立了 60 余个车联网先行示范区。据信通院发布的《车联网白皮书》内容，截至2020年9月，我国已有26个省市陆续发布了智能网联汽车

道路测试实施细则并指定了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路段，各省市共计发放了约455张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牌照，覆盖整车制造企业、ICT企业、初创企业、科研机构等。

今年V2X已经从小规模试点过渡到大规模示范应用阶段，广阔的市场空间将从今年起的3-5年加速释放，为V2X设备厂商提供了较大的市场机遇。但V2X项目投资金额大，项目较为复杂，前期准备工作较多，项目从提出到实施还需要一定时间，行业目前仍处于起步阶段，目前大多数试点示范项目普遍处于建设项目方案编制和项目实施的前期阶段，但预计大规模建设将会在2021年开始。

2020年公司积极为国内城市车路协同等试点示范项目提供整体方案和技术支持，其中包括广州公交集团车路协同示范项目：在广州东圃、车陂两个路口布设示范工程，实现雷达、RSU、信号灯与公交车OBU对接及实施；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车路协同示范项目：在路口安装RSU、部分公交车车上安装OBU，实现会展专用道公交优先通行，绿波车速引导；深圳福田区车路协同示范项目：在福田中心区多个路口安装RSU、部分车安装OBU，实现公交、特殊车辆优先通行功能，通过交通视频检测及消息推送实现拥堵提醒、行人碰撞预警等功能；中山大学深圳校区测试场车路协同应用项目、深圳罗湖区车路协同应用项目、香港应科院车路协同测试项目等，促进智能网联产业合作项目的落地，推动智能网联试点示范建设。在2020年的“新四跨”活动中，公司还携手滴滴出行在公开示范路段布设路侧RSU系统，并且活动后在该路段路端持续提供基于道路感知系统的网联服务。

（二）2020年主要经营管理及研发工作总结

2020年受疫情的影响，交通领域的工程建设、业务开展、商务活动难度加大，疫情期间公司在遵守国家政策情况下合理安排复工复产，积极响应客户需求，保障ETC天线设备的出货量同比上升。工厂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优化调整，实行降本增效优化管理。

2020年11月3日，佛山金溢新工厂正式宣布投产，“双工厂”运作机制正式启动。佛山金溢投产后，新设备使用状况逐步稳定，工厂也快速通过了ISO27001、IATF16949质量体系认证。佛山金溢工厂是金溢科技为响应国家政策中实现智能制造2025中长期规划而设立的；是目前智能交通行业先进的智能制造基地，工厂自动化、智能化程度较高；能够覆盖中国系、欧美系、日韩系等全球整机车厂的质量体系生产要求。未来，ETC前装、车联网V2X车载终端等车规级要求的产品都将在佛山工厂生产制造。

公司基于战略考虑，对子公司伟龙金溢进行了股权转让和债务重组。城市ETC拓展应用目前已上升为公司的战略性业务之一，公司转让伟龙金溢股权后会积极做好设备厂商的角色，加大力度与产业链上下游建立合作关系，向停车场、加油站集成商、运营商提供产品赋能汽车支付场景，共同加速产业发展。

在研发领域，公司陆续承接了几十家主机厂的前装ETC定点开发项目，已基本完成产品开发、转量产准备；公司率先研发推出了高速公路收费智能监测设备，已经在部分城市试点；ETC新一代停车场天线、ETC路边停车收费桩、防爆型ETC定位天线等产品的开发完成，进一步加速了ETC路内外停车、加油、充电、洗车、维保等支付解决方案在城市内的广泛应用；公司新开发5G V2X基站，C-V2X和5G技术相融合的产品正在开发中。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563,646,033.41	100%	2,860,155,936.39	100%	-45.33%
分行业					
智能交通行业	1,563,646,033.41	100.00%	2,860,155,936.39	100.00%	-45.33%
分产品					
高速公路 ETC 设备	1,532,684,489.19	98.02%	2,826,078,184.22	98.81%	-45.77%
智能停车场设备	10,295,557.45	0.66%	17,985,873.64	0.63%	-42.76%
其他	20,665,986.77	1.32%	16,091,878.53	0.56%	28.42%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48,218,999.09	41.46%	1,591,129,727.08	55.63%	-59.26%
西南地区	145,700,960.40	9.32%	236,006,627.15	8.25%	-38.26%
华南地区	171,424,071.24	10.96%	115,113,195.22	4.02%	48.92%
华北地区	164,566,921.12	10.52%	186,802,417.37	6.53%	-11.90%
华中地区	123,302,872.69	7.89%	287,322,009.66	10.05%	-57.09%
东北地区	141,366,259.12	9.04%	290,296,980.09	10.15%	-51.30%
西北地区	168,910,677.96	10.80%	150,623,916.62	5.27%	12.14%
境外地区	155,271.79	0.01%	2,861,063.20	0.10%	-94.5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智能交通行业	1,563,646,033.41	578,587,732.24	63.00%	-45.33%	-61.20%	15.14%
分产品						
高速公路 ETC 设备	1,532,684,489.19	563,124,078.06	63.26%	-45.77%	-61.87%	15.52%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48,218,999.09	223,438,652.91	65.53%	-59.26%	-75.20%	22.16%
华南地区	171,424,071.24	62,705,667.54	63.42%	48.92%	15.02%	10.78%
华北地区	164,566,921.12	70,342,944.19	57.26%	-11.90%	-19.15%	3.83%
西北地区	168,910,677.96	65,279,803.93	61.35%	12.14%	3.60%	3.1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高速公路 ETC 设备-OBU	销售量	套	10,208,089	36,788,536	-72.25%
	生产量	套	3,018,138	43,975,229	-93.14%
	库存量	套	592,144	7,783,377	-92.39%
	其他减少量[注]	套	1,282		
高速公路 ETC 设备-RSU	销售量	套	34,556	10,732	221.99%
	生产量	套	8,561	41,909	-79.57%
	库存量	套	6,711	32,706	-79.48%
	其他减少量[注]	套	0		
智能停车场设备-RSU	销售量	套	743	1,074	-30.82%
	生产量	套	630	2,107	-70.10%
	库存量	套	446	1,406	-68.28%
	其他减少量[注]	套	847		
智能停车场设备-车道控制机	销售量	套	710	1,856	-61.75%
	生产量	套	581	2,466	-76.44%
	库存量	套	89	894	-90.04%
	其他减少量[注]	套	6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注]：其他减少量系本报告期内处置原控股子公司伟龙金溢股权，期末库存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的减少量。

1、报告期内高速公路ETC设备-OBU的销售量为10,208,089套，2019年销售量为36,788,536套，较2019年减少72.25%，主要系受国家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的政策刺激，导致2019年全年OBU销量同比大规模增长，2020年后高速公路ETC 行业发展逐渐进入常态，2020年全年OBU销量同比减少。

2、报告期内高速公路ETC设备-OBU的生产量为3,018,138套，2019年生产量为43,975,229套，较2019年减少93.14%，主要系公司应对市场需求减少产量所致。

3、报告期内高速公路ETC设备-OBU的库存量为592,144套，2019年库存量为7,783,377套，较2019年减少92.39%，主要系公司为应对市场需求减少备货所致。

4、报告期内高速公路ETC设备-RSU的销售量为34,556套，2019年销售量为10,732套，较2019年增长221.99%，主要系受2019年国家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的政策刺激，该政策对RSU销量影响效应延续到2020年，RSU销售量同比大幅增加。

5、报告期内高速公路ETC设备-RSU的生产量为8,561套，2019年生产量为41,909套，较2019年减少79.57%，主要系公司为应对未来市场需求变化减少产量所致。

6、报告期内高速公路ETC设备-RSU的库存量为6,711套，2019年库存量为32,706套，较2019年减少79.48%，主要系公司为应对市场需求减少备货所致。

7、智能停车场设备-RSU销售量为743套，2019年销售量为1,074套，较2019年减少30.82%，主要系2020年8月处置原控股子公司伟龙金溢股权，2020年8月以后的销量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8、智能停车场设备-RSU生产量为630套，2019年生产量为2,107套，较2019年减少70.10%，主要系公司为应对市场需求减少

产量所致。

9、智能停车场设备-RSU库存量为446套，2019年库存量为1406套，较2019年减少68.28%，主要系2020年8月处置原控股子公司伟龙金溢股权，期末库存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10、智能停车场设备-车道控制机销售量为710套，2019年销售量为1,856套，较2019年减少61.75%，主要系2020年8月处置原控股子公司伟龙金溢股权，2020年8月以后的销量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11、智能停车场设备-车道控制机生产量为581套，2019年生产量为2,466套，较2019年减少76.44%，主要系公司为应对市场需求减少产量所致。

12、智能停车场设备-车道控制机库存量为89套，2019年库存量为894套，较2019年减少90.04%，主要系2020年8月处置原控股子公司伟龙金溢股权，期末库存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TC电子标签	2019年8月12日	协商一致	45,780.00	否	不适用	合同约定的供货义务已完成。	2019年08月1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1)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蓝牙ETC车载电子标签(OBU)	2019年8月30日	协商一致	69,285.00	是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原董事王明宽在信联科技担任董事,信联科技视同公司关联法人。	信联支付与公司就协议履行过程中供货完成情况进行核对,双方确认公司有85.63万台OBU的供货时间晚于协议约定时间。根据公司与信联支付签订的协议,针对供货逾期公司应向信联支付赔偿违约金4,281.50万元。	2019年09月02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88)、《关于公司与参股公司关联交易及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111)、《关于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履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5)、《关于公司与参股公司信联支付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0)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联网ETC门架	ETC门架	2019年7月	中标定价	26,224.02	否	不适用	合同约定的供货	2019年8月	巨潮资讯网

溢科技股 份有限公 司	高速公路 相关各路 (桥)公 司	系统及车 道RSU天 线及控制 系统设备	月-2020 年1月					货义务已完 成。	23日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已中标项目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
-------------------	---------------------------	-------------------------------	---------------	--	--	--	--	-------------	-----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智能交通行业		578,587,732.24	100.00%	1,491,224,575.50	100.00%	-61.2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速公路ETC设备		563,124,078.06	97.33%	1,476,903,015.59	99.04%	-61.87%
智能停车场设备		2,801,450.18	0.48%	5,294,847.27	0.36%	-47.09%
其他		12,662,204.00	2.19%	9,026,712.64	0.60%	40.2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公司于2020年5月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金溢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出资3,000,000.00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100%，从2020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公司于2020年8月转让原持有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53.85%的股权，转让后剩余持股比例为0%，不再对该子公司拥有控制权，2020年9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29,704,207.94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0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5,302,743.22	4.82%
2	第二名	73,168,671.07	4.68%
3	第三名	67,928,483.31	4.34%
4	第四名	56,755,637.84	3.63%
5	第五名	56,548,672.50	3.62%
合计	--	329,704,207.94	21.0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客户包含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信威”）。

公司持有高速信威24.50%的股权，高速信威属于公司联营企业，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中不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1,460,605.7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4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0,875,909.99	11.00%
2	第二名	13,813,448.90	7.28%
3	第三名	9,554,624.44	5.04%
4	第四名	9,037,753.77	4.76%
5	第五名	8,178,868.61	4.31%
合计	--	61,460,605.71	32.4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5,634,201.74	141,262,942.39	-25.22%	主要系本报告期职工薪酬、物流费以及售后服务费同比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07,128,776.59	115,249,066.64	-7.05%	主要系本报告期职工薪酬、房屋租金以及社保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31,525,184.53	-16,828,747.21	-87.33%	主要系本报告期活期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24,204,674.89	100,683,953.90	23.36%	主要系本报告期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以及测试检验费等研发费用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创新，凭借良好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实力，公司承担了《电子收费专用短程通信》、《机动车电子标识安全技术要求》系列国家标准的编写，参与了ISO 17515-3:2019《智能运输系统 陆地移动通信接入 演进通用陆地无线接入网络 第3部分：车联网》、《车联网网络安全防护要求》、《自动驾驶商用汽车测试场建设及自动测试规范》、《LTE-V2X安全技术白皮书》、《C-V2X产业化路径和时间表研究白皮书》、《C-V2X业务演进白皮书》等标准和白皮书的编写，并不断推出创新产品。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近年来每年研发投入都保持在较高水平，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近470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200多项。2020年，公司新增专利权45项；公司拥有射频、微波、天线、数字电路、嵌入式系统和软件等多专业领域的技术人才，掌握了从基础芯片到终端产品的相关技术。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0	189	11.1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9.09%	20.77%	8.32%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4,204,674.89	100,683,953.90	23.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94%	3.52%	4.4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5.33%，而研发投入同比上升23.36%，导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升。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4,858,804.67	3,466,030,980.63	-5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8,506,361.11	2,093,997,035.12	-2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47,556.44	1,372,033,945.51	-106.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876,154.17	578,676,361.40	-65.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650,826.95	532,365,013.88	-46.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74,672.78	46,311,347.52	-287.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21,004.04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96,333.30	7,068,000.00	3,643.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596,333.30	51,753,004.04	-611.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972,603.15	1,470,097,407.48	-129.5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58.03%，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回款额同比减少所致；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26.53%，主要系本报告期采购付款额同比减少所致；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06.10%，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回款额同比减少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65.98%，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到期理财产品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 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46.72%，主要系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287.37%，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 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100%，主要系上期收到发行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所致；
- 8、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3,643.58%，主要系本报告期分配现金股利同比增加所致；
-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611.27%，主要系本报告期分配现金股利同比增加所致；
- 1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129.59%，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购建长期资产现金支出及分配现金股利同比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364.76万元，本年净利润为62,895.3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是：

- (1) 报告期存货减少33,777.81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24,169.21万元，经营性应付减少138,483.49万元；
- (2) 实现投资收益605.64万元；
- (3)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6,367.23万元；

(4) 其他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但影响净利润的项目合计金额3,514.73万元（主要包括资产减值准备2,474.15万元，长期资产的折旧、摊销1,998.89万元、其他影响因素-958.31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056,402.51	0.84%	主要系公司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可持续。
资产减值	-24,831,858.57	-3.43%	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1,798,008.55	0.25%	主要系供应商赔偿款以及客户违约金。	否
营业外支出	50,477,728.03	6.98%	主要系公司承担的违约金。	否
其他收益	110,021,868.64	15.21%	主要系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和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可持续，其他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371.43	0.01%	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	是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64,649,007.64	50.57%	1,880,152,293.89	47.76%	2.81%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447,984,243.82	15.47%	663,072,473.41	16.84%	-1.37%	无重大变动。
存货	258,050,591.97	8.91%	623,034,107.12	15.83%	-6.92%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16,867,700.40	0.58%	18,474,727.96	0.47%	0.11%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349,242,961.37	12.06%	197,818,484.95	5.02%	7.04%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4,415,541.10	0.15%	99,041,175.08	2.52%	-2.37%	无重大变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123,200.00		11,556,370.22			1,500,000.00		55,179,570.22
金融资产小计	45,123,200.00		11,556,370.22			1,500,000.00		55,179,570.22
应收款项融资	66,041,370.00						-50,551,430.45	15,489,939.55
上述合计	111,164,570.00		11,556,370.22			1,500,000.00	-50,551,430.45	70,669,509.7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的其他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进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使用受限金额	使用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4,425.50	财政资金监管户
银行存款	12,189,310.75	因诉讼冻结[注]
合计	12,193,736.25	

[注]上述合同纠纷已达成调解，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1月19日解除因买卖合同纠纷 ((2020)粤0112民初14933号)对公司名下12,189,310.75元财产所采取的保全措施。12,189,310.75元银行存款已解冻。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0,527,573.02	146,827,681.50	-72.4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佛山基地项目	自建	是	智能交通行业	2,690,376.80	125,796,358.58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100.00%	0.00	-3,123,212.95	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施工用地地形复杂等影响，投资进度有所放缓，未能按原定生产计划达到预计收益。		
广州万科云办公区装修项目	收购	是	智能交通行业	10,623,804.62	10,772,389.52	募集资金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37,527,573.02	136,568,748.10	--	--	0.00	-3,123,212.95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首次公开发行	55,448.48	13,933.1	40,599.49	0	703.33	1.27%	18,107.46	募投项目已结项,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8,107.46
合计	--	55,448.48	13,933.1	40,599.49	0	703.33	1.27%	18,107.46	--	18,107.46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7[39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299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52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80 元，共计募集资金 64,353.60 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905.12 万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5,448.48 万元。截至 2017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42 号）确认。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202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933.1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8,107.46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公司将项目结项或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 18,107.4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佛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	否	28,680.96	28,680.96	12,132.41	20,644.94	71.98%	2020 年 10 月 31	-312.32	否	否

生产基地项目							日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6,027.63	16,027.63	1,601.21	12,126.45	75.66%	2020年 12月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5,698.01	5,698.01	199.48	2,786.22	48.9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运营资金	否	5,041.88	5,041.88	0	5,041.88	100.00%	2017年 06月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5,448.48	55,448.48	13,933.1	40,599.49	--	--	-312.32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55,448.48	55,448.48	13,933.1	40,599.49	--	--	-312.3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1. 2020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至2020年8月31日。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发布的《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p> <p>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国家政策和公司新时期的战略对技术支持和客户服务的规划发生了新的变化,营销网络的建设进度有一定程度的延缓。</p> <p>2. 2020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佛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期限至2020年10月31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至2020年12月31日。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发布的《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p> <p>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受年初疫情影响,研发中心广州万科云办公区装修进度滞后,致使项目未能按原拟定的时间完成建设和投入使用。</p> <p>佛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受年初疫情影响,人员招聘、系统试车及验收等事项滞后,项目进度未能按原定计划完成。</p> <p>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佛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项目未到达预计收益系受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施工用地地形复杂等影响,投资进度有所放缓,未能按原定生产计划达到预计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以前年度发生情况如下: 1. 2019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p>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即变更部分办事处的设立地点，其中兰州办事处变更为乌鲁木齐办事处，南宁办事处变更为贵阳办事处。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p> <p>2. 2018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深圳变更到广州，同意公司在变更后的实施地点购置办公楼用于满足建设研发中心的场地需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p>以前年度发生</p> <p>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以前年度发生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原计划拟分别投资 540 万元、432 万元在成都及杭州购买办公楼，投资 420.41 万元在厦门、沈阳等 10 座城市租赁办公楼，为满足成都分公司人才队伍壮大和未来业务拓展需要，成都分公司亟需扩充办公场地，吸引优秀人才，随着近年来房地产价格不断上涨，成都分公司原拟用于购置办公楼及装修的资金已不能满足当前的需求，故将取消在杭州购买及装修办公用房资金 432 万元，取消原计划的基本预备费 271.33 万元，将成都分公司的场地投入增加至 1,243.33 万元，增加后场地投入总投入由 1,392.41 万元变为 1,663.74 万元，本次调整用途金额为 703.33 万元，杭州分公司将使用现有租赁的办公用房，其他办事处的租赁计划不变，调整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不变。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2018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具体投资计划。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2018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2017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7 年 5 月 8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445.41 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p>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以前年度发生情况如下：</p> <p>1.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2019 年 7 月 2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提前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p> <p>2. 2019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p>

	<p>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2019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 亿元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提前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0)。</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佛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未实施完毕的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终止，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后的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18,107.46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1.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佛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佛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项目结项后的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10,152.45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后的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4,843.74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 本次终止的募投项目为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鉴于公司完成建设的营销服务网络已基本覆盖全国各大区和重点城市，未来将集中资源提高已建成的营销服务网点的服务能力和周边辐射能力，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公司终止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本次变更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而做出的灵活决策，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 3,111.27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将项目结项及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 18,107.4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698.01	199.48	2,786.22	48.9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698.01	199.48	2,786.22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鉴于公司完成建设的营销服务网络已基本覆盖全国各大区和重点城市，未来将集中资源提高已建成的营销服务网点的服务能力和周边辐射能力，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公司终止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p> <p>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未实施完毕的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终止。</p> <p>本次变更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而做出的灵活决策，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 3,111.27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国家政策和公司新时期的战略对技术支持和客户服务的规划发生了新的变化，营销网络的建设进度有一定程度的延缓。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Wei Long Electrics Engineering Pte Ltd.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10日	1	-2,070,159.65	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 响,不会对 公司日常 经营产生 不利影 响	-0.33%	资产 评估 报告 的评 估值 作为 参考	是	子公 司伟 龙金 溢科 技(深 圳)有 限公 司之 少数 股东	是	是	2020 年08 月11 日	巨潮 资讯 网 (http ://ww w.cni nfo.co m.cn) 《关 于控 股子 公司 股权 转让 暨关 联交 易的 公告》 (公 告编 号: 2020- 078)
-----------------------------------------	----------------	-------------	---	---------------	---------------------------------------------------	--------	----------------------------------------	---	------------------------------------------------------------	---	---	-------------------------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营运车联网及场站管理业务	12,000,000	14,248,528.81	1,828,823.58	6,111,448.04	197,291.56	197,167.67
青岛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基地、测试	50,000,000	82,420,294.63	15,176,204.21	0.00	-2,428,497.13	-2,428,347.13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UHF 频段 RFID 读写设备及解决方案提供	10,000,000	2,498.53	-7,075,438.55	0.00	333,860.99	334,960.99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基地	80,000,000	365,349,312.08	308,440,978.31	35,553,909.60	-3,126,655.03	-3,123,212.95
无锡金溢科	子公司	RFID 车辆电	10,000,000	2,721,002.06	-691,599.29	3,161,267.16	227,853.79	205,071.44

技有限公司		子标签设备及解决方案提供						
福建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ETC+玻璃前装产品、车联网解决方案提供	10,000,000	3,073,845.84	2,873,598.77	146,017.67	-126,401.23	-126,401.2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福建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转让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路域

2021年，在高速领域，为稳固取消省界收费站成果，提升全国“一张网”运营系统的稳定可靠性，2021年被行业内定义为ETC系统质量提升年。ETC收费系统将不断完善，更高识别精度和稳定性新功能设备的替换需求、高速ETC监测设备需求将成为市场新的设备需求。

2020年编制的智慧高速规划中有20多个省市公布了智慧高速建设计划启动项目将在2021年进入实施阶段，实施项目包括京沪1号高速、江苏沪宁高速、浙江沪杭甬智慧高速二期项目、山东京台高速、福建福泉高速、云南昆明机场高速、广西沙吴路、京雄高速、四川成宜高速等数十个项目。

京沪1号高速是国内首个实现跨省互联互通、里程最长、实际在用的车路协同智慧高速示范项目。1号高速项目的实施，将升级存量高速公路里程，构建车路协同应用场景和跨平台互联互通体系，形成车、路、网、云、图、测、运协同发展的产业路线与里程碑，将显著提升车联网领域信息通信行业与交通运输行业的深度融合；是在新基建的背景下，基于5G的车路协同能够全方位的提高“智慧高速”的智能化水平，有效提高行车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提升高速公路管理与调度能力，引领国内乃至全球车联网产业发展，构建跨行业协同化的标准体系；项目实施将在京沪高速沿线重点点位全面覆盖C-V2X网络，对路侧设备进行智能化网联化改造，赋能北京、天津、河北、山东、安徽、江苏、上海等省干线物流。1号高速项目建成后将推动不少于10000辆货运车辆装配C-V2X车载终端，构建物流企业、区域级、国家级车联网应用平台，打通平台间数据交互接口，形成标准化的系统建设方案和商业化的运营模式，构建“1号高速”车路协同的车联网应用场景。京沪1号高速作为重点引领项目，起到全国智慧高速的示范作用，将加快推动其他省市的智慧高速实施。

2021年3月，中国智能交通协会团体标准《智慧高速公路建设总体技术要求》发布征求意见稿，对通信网络、车路协同式自动驾驶、货车编队行驶示范、自动驾驶专用车道提出了要求，这将加速智慧高速的商用化落地，货车编队示范运行将成为智慧高速最先变现的应用。在高速公路分合流区、恶劣气象多发区等危险区域、危险路段布设车路协同设备，实现车路协同式安全预警服务。标准的编制及落地都将预示着推进智慧高速的商用化落地将加速，对车路协同路侧设备的需求量也会随

着增加。

2、车域

后装ETC标签的需求虽然已经度过2019年的高峰期，每年新增需求将进入平稳期。按照交通部要求，ETC装车率要达到80%，每年新增的汽车车主也有近80%需要安装ETC；随着人工收费口减少，以前没有安装ETC对时间资源较敏感的车主也会逐渐安装ETC；后装ETC标签随着交互频率的增加，使用时间长，设备性能老化，ETC标签需要更新，存量已安装ETC标签的车辆超过2.2亿，设备的更新需求每年将维持较大规模；另外，随着汽车电子设备的智能化、联网化、集成化，对多功能行车记录仪的需求也愈发增多，伴随ETC的升级，智能化ETC需求也将持续增长。但存量未装ETC的汽车安装需求将缓慢缩减，ETC迭代设备更新需求将加速提升，并成为主要需求，设备更新需求的释放需要ETC服务网络建设和便利化，目前这方面服务仍显不足。

自2021年1月1日起，新申请产品准入的车型应选装采用直接供电方式的ETC车载装置。目前国内绝大多数主机厂已经完成了供应商选定工作和备货采购合同的签署工作，部分车厂对外展示的部分车型已经具备ETC前装的功能，ETC前装将很快进入消费市场。前装ETC的稳定性和功能性更强，市场接受度预计将普遍提高，在未来2-3年，汽车ETC前装比例将逐步提升。

国家政策推进，5G-V2X标准和技术加快成熟，车载标签将加速上车。2020年7月，3GPP官方宣布5G R16标准规范已经冻结，R16是5G-V2X的第一个演进版本，不仅增强了5G的功能，还更多兼顾了成本、效率、效能等因素，使通信基础投资发挥更大的效益，标准的冻结为V2X产业链注入动力，产业链各方将加快5G-V2X芯片、模组及终端设备的研发和测试验证，加快商业化应用进程。车厂方面，2020年6月，北汽、广汽、比亚迪、上汽对外公开发布首款支持5G的车型，预示着基于5G技术的智能网联汽车，正式拉开序幕。另外滴滴在上海宣布开启自动驾驶载人应用示范项目，用户可以在限定区域内呼叫Robotaxi，Robotaxi作为V2X应用的一个重要方向，盈利模式比较清晰，具有很好的商业前景，有利于加速V2X的发展，但预计仍处于大规模应用的前期准备阶段。

3、场域

2021年，全国2.2亿ETC车辆的庞大用户群，为ETC向高速以外的场景拓展应用及拓展基于ETC技术的无感支付应用奠定了最重要的基础。ETC独有的车辆身份精准识别和符合金融级安全规范的小额支付特征也为开展ETC无感支付应用提供了核心技术支撑和交易安全保障，商业模式上银行等金融机构也加入提供补贴，市场需求会加快释放。

交通部在2021年1月份发出《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开展ETC智慧停车城市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提到加快拓展ETC服务功能，推动ETC停车场景应用，选定北京等27个城市作为试点城市、江苏省作为省级示范区，先期开展ETC智慧停车试点工作。政策的推出将加快ETC拓展应用的发展趋势。

随着各地持续完成探索研究制定省级ETC停车相关服务规划和技术要求，ETC城市应用得到越来越多停车场、加油站业主、集成商、运营商的认可，而ETC停车天线价格已经大幅改善，市场接受度将进一步提高。对于高速ETC运营商来说，在ETC标签发行高峰已过之后，面临拓展新的营收来源的问题，ETC作为一种适用于汽车高频消费场景的第三方支付方式，支付手续费形成的市场空间较为广阔，成为多地高速ETC运营商拓展业务的核心方向，部分高速ETC运营商也出台了一系列配套的优惠政策积极推进ETC停车、加油的普及速度。

4、城域

各地重点地区的先行先试带动车联网的整体发展，更多先导区示范区的建设将逐渐推进，在批复江苏无锡、天津西兴作为国家车联网的先导区后，湖南的长沙获批成为第三家国家车联网先导区，1月份又批复了重庆(两江新区)创建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未来将通过技术的测试和验证之后能够通过先导区的方式牵引带动产业更快地迭代升级发展。

上海市交通委发布的《上海市智能网联汽车开放道路测试报告（2020年）》显示：截至2020年底，上海累计开放243条、559.87公里测试道路，向22家企业、152辆车颁发道路测试或示范应用资质。2020年上海智能网联汽车开放道路测试有效测试时长1.17万小时，有效测试里程39.7万公里，上传第三方机构数据平台1.68亿条测试数据。除此之外，湖南、河北、北京、天津、山东、重庆、四川、吉林、辽宁、陕西、宁夏、贵州等省份也都在V2X先导示范区中有所布局。未来随着政策、产业上下游的进一步推进，智慧网联道路建设里程将持续增加，覆盖的城市面积将逐渐扩大，网联车测试牌照数将进一步增加。

虽然车路协同从示范区走向大规模商业化应用，依然面临发展制约条件，车路协同C-V2X技术还在起步阶段，但也催生

了丰富的应用场景，包括RoboTaxi（自动驾驶出租车）、无人巴士（城市公交、摆渡车、长途客运）、无人配送、干线物流、港口自动驾驶、无人矿卡、自主代客泊车、无人环卫等。目前，国家和地方政府为推进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陆续开放了园区、城市、港口和矿山道路以及高速公路等交通环境供智能网联汽车企业开展示范运营。智能网联应用和商业模式的探索将进一步加大。

3月24日，公安部官网发布了《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订建议稿）》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其中提到：准予登记的机动车应当符合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并按规定安装电子标识。意见稿的发出无疑将加大汽车电子标识市场需求。

（二）业务展望

2021年，全国经济复苏，公司的经营工作都在有序开展，十四五规划的出台，强调了交通强国的重要性，交通要向智慧化发展。随着各省市规划的出台，行业市场将迎来更加有利的市场环境。

公司明确了继续聚焦于智慧交通和智能网联产业主航道，沿着从ETC到V2X的战略发展路线，从场景线（ETC+）和能力线(ETC2.0)进行持续深耕，最终走向V2X车路协同的战略演进路径。为行业带来了新的解决方案和研究方向。

ETC高速公路业务，2021年被定义为ETC系统质量提升年。根据当前技术发展形势和ETC面临的市场环境，公司将坚持技术研发，推出识别准确率更高，智能化程度更高的产品，并大力拓展市场，助力提升ETC的服务质量和用户体验。

智慧高速业务，1号公路作为推进智慧高速建设的重要标杆性项目，公司将积极把握市场机遇，抢占先机。另外公司也会积极参与其他省市智慧高速项目，争取能参与多省智慧高速项目实施。公司将携公司ETC+V2X融合型一体化路侧基站、车路协同边缘应用平台等聚焦智慧高速车路协同边缘系统，以端、边、云面向用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及核心设备。

在前装ETC标签市场，2021年前装ETC会随着新车型进入市场而正式进入人们生活，ETC前装产品同步进入2.0，公司将做好车厂服务，加强不同形态标签的推广，继续研发更为智能化的前装标签，保持公司的领先优势。

V2X标签业务，公司基于C-V2X的车载终端经过多年的测试验证和迭代，已经较为成熟，目前在和多家车厂推进前装车工作，公司将借助ETC实现前装的趋势，成为众多主机厂的一级或二级供应商，为公司后续导入V2X产品提供良好的契机。公司也将积极布局ETC2.0、5G-V2X、TBOX 融合型产品的研发。

汽车电子标识业务，公司将基于RFID的两轮车管理，开发电动自行车违章非现场执法系统和集成方案，加强研发力量完善产品线、加强销售力量拓展市场，通过参与一些大项目的运营进而带动销售的增长。

智慧城市ETC业务，公司将借助27个ETC停车试点城市，全面铺开ETC+停车/洗车/充电/加油等涉车支付场景的应用落地。公司将积极把握国家政策，同时依托于十几年累积的ETC核心设备研发能力及制造能力，为市场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并综合运用上市公司的资本+技术+产品+品牌优势，联合业内的合作伙伴共同优化基于ETC技术的城市级智慧停车整体解决方案，增加解决方案的供给能力和服务能力，构建以ETC支付技术为核心的车生活服务圈，获取新的盈利增长点。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智能交通行业，市场需求受政府政策影响较大，行业的主要客户为交通部门、高速公路管理局等类政府机构，该类客户通常有着严格的投资计划、资金安排、工期安排等管理流程，公司获取的订单受客户年度采购计划的影响，同时路侧天线等设备安装多属于收费系统及车道改造项目内容，该类项目施工受天气和假期影响，而每个项目签订时间、实施内容和项目进度的不同会导致公司收入、利润、回款在年内分布不均衡，因此公司的业绩具有一定的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2、技术泄密或被侵权及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是知识经济时代的代表性产业，是近年来我国增长速度最快的高新技术行业之一。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掌握了智能交通领域内的多项关键技术。技术优势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公司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护，虽然与相关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因业务关系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及/或竞业限制协议，但是如果发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后继续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工作，或者关键岗位技术人员发生泄密事件，将有可能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进而对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此外，公司仍可能存在知识产权被侵犯，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公司将加大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对于可能出现的严重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情形，公司将通过法律手段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保持技术优势的基础，公司一直对高水平的软、硬件开发与应用人才有较大的需求，随着业内技术的不断更新，公司业务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相关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采取一系列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措施，包括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福利待遇、增加培训机会、创造良好的工作和文化氛围等。

公司将加大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对于可能出现的严重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情形，公司将通过法律手段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3、报告期内对单一行业依赖的风险

公司目前业务主要服务于高速公路智能交通系统行业，主要产品集中应用于高速公路不停车收费系统。目前国内大部分智能交通系统项目需求方或投资方是各级交通、公安和市政等公共事业主管部门，其他企业和个人市场需求比例相对较小。虽然各方面对智能交通行业给予厚望，但公共事业支出仍然受到财政预算、宏观政策的影响，特别是国家高速公路路网和城市道路设施的建设投入规划与公司的业务机会存在紧密联系。公司当前及未来一段时期的经营业绩仍然与各地高速公路建设进度密切相关。从智能交通产品品种来看，公司产品相对单一，对高速公路行业存在较大依赖，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偏弱。公司在多项新业务（智慧公路、车路协同、汽车电子标识、汽车电子行业）已有战略布局和技术储备，未来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培育成为新的业绩增长点。

4、行业政策对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

公司业务属于智能交通领域，该领域的发展受到国家政策的影响显著，公司业绩也受政策刺激因素产生相应波动。2019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国办发〔2019〕23号），力争2019年底前基本取消全国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同月，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大力推动高速公路ETC发展应用工作的通知》，提出到2019年底，各省（区、市）汽车ETC安装率达到80%以上，通行高速公路的车辆ETC使用率达到90%以上，高速公路基本实现不停车快捷收费。国家密集出台政策大力推广ETC，对高速公路ETC发展具有较大的推动作用。2020年上半年，政策的延续性依然让公司盈利能力保持较好的水平，但是随着ETC普及率的提高，政策刺激效应将逐渐减弱，如公司不能顺利拓展业务领域和收入来源，公司业绩将可能出现不利影响。

5、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产品毛利率较高，但需要较高的研发投入支撑行业技术不断进步。虽然公司目前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和市场占有率的优势，但随着其他同行业厂商在市场拓展和技术研发的不断投入和积累，公司能否继续保持上述竞争优势存在一定风险。随着市场竞争的程度增加，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市场上新进入者有可能会采用低价策略增加其市场份额，从而可能造成市场的平均价格的下滑，相应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面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持续“固老拓新”，通过有效的市场和产品策略、拓展新应用和推进前装业务，保持市场领先地位。一方面会针对行业更激烈的竞争态势，在营销的网络、渠道、团队、策略等方面做好全面布局，及时变更市场策略；同时，在ETC普及的形势下，用户规模和使用范围进一步扩大，对产品的功能、性价比、可靠性、支持和服务等，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改进产品和提升用户服务；另外，公司将根据行业最新发展态势，寻找新的发展机会，大力开拓OBU前装市场、城市ETC市场、并积极推进V2X业务，积极参与国家智慧高速公路建设等项目，以“多头并进”的策略降低业务风险。

6、新业务拓展及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近年来积极发展新业务，将公司的产品从ETC向智慧公路、V2X、城市智慧停车、城市交通管理等方向延伸，拓宽城市交通、车联网的应用场景，但上述新业务领域尚缺乏典型成功案例，市场对新技术新产品的接受程度不高，商业模式尚未成熟，关键应用场景有待挖掘，同时，有些新技术还需经过大规模验证才能最终推向市场，这些问题成为制约上述技术和产品大规模推广应用的重要原因，公司为新的业务发展投入大量资本和人力，如新业务市场拓展进度不如预期或公司的技术创新最终未能被市场采纳，新增的技术研发及业务发展投入将对公司业绩造成拖累，公司业绩将可能出现剧烈下滑的风险。

上述风险是绝大多数新产品和新技术推广都必然面对的，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新业务拓展及新技术产品开发之前做好市场调研，把握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方向，制定精准的战略规划和市场策略，同时加强产学研用金合作及与行业上下游伙伴的合作来分散风险。

7、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的余额相应增长，应收账款管理难度加大。虽然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交通管理部门、高速公路运营公司、系统集成商及银行，信誉良好，但业务合同的执行期及结算周期一般较长，应收账款仍存在回收周

期过长，甚至逾期情况，以及存在不能按期收回、甚至发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应收账款较大，将加剧公司运营资金压力，应收账款发生损失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风险控制和制定政策约束，对销售人员进一步强化应收账款的考核指标；专门成立应收账款催收小组，加强对应收账款的跟踪、催收，降低公司应收账款总额和坏账风险。

8、公司业绩可能出现超常规增长后阶段性回落的风险

受2019年国家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的政策刺激，公司产品销售呈现爆发性、超常规增长，2019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7,526.49万元。受国家高速公路ETC行业政策刺激的持续影响，公司2020年路侧天线ETC设备营业收入同比增加，总体毛利率上升，公司最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3,063.10万元，尽管2020年第四季度出现阶段性回落，但全年净利润依然维持较大规模。随着高速公路ETC行业逐渐回归常态，公司V2X业务、ETC城市业务、汽车电子标识等其他新业务仍需持续投入，公司未来年度可能出现业绩不利变化的风险。

9、存货规模偏大的风险

2019年，公司产销规模超常规增长，为保证给客户的供货及时，公司在存货方面投入较大，导致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高。公司2020年存货仍有较大规模，截止12月31日，公司存货净额规模为25,805.06万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比重为8.91%，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处于较高水平，总体绝对规模较大，如果客户需求发生变化、国家标准出现较大修改或出现其他不利因素，导致某些产品滞销，引起存货跌价，可能给公司带来重大不利风险。

10、疫情影响的风险

目前疫情在局部地区仍存在反复，尚未完全结束，如果疫情大面积反弹，不排除严格限制社交接触的措施重新出台，将可能导致交通领域的工程建设、业务开展、商务活动的难度加大，降低经济复苏力度、汽车销售量和交通出行需求，车主安装ETC的需求也会减弱。ETC后装标签的发行主要依赖线下推广，城市ETC业务包括停车场、加油站升级ETC等需要现场实施，限制社交接触的措施会对上述业务产生较大影响，如果疫情大面积反弹，市场需求虽然不会消失，但释放的进度会延后，对公司的业绩造成较大影响。公司会加强疫情关注和防控，努力保护员工健康，灵活调整业务策略，减轻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同时，依托ETC技术非接触式，可以实现无人值守，大幅减少人工干预的技术优势，助力疫情防控。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3月03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各类投资者	2019年情况基本总结及未来规划介绍，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年3月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5月07日	网络交流	业绩说明会	机构、个人、其他	各类投资者	2019年业绩说明会，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0年05月27/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和电话沟通相结合	机构	各类投资者	2019年及2020年一季度情况基本总结及未来规划介绍，未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年5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提供资料	
2020 年 06 月 02/0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和电话沟通相结合	机构	各类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投资者关注问题回复, 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 年 6 月 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6 月 0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各类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市场关注问题回复, 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 年 6 月 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4/1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和电话沟通相结合	机构	各类投资者	2020 年半年度情况总结及未来规划, 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 年 7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2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和电话沟通相结合	机构	各类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投资者关注问题回复, 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 年 7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9 月 03/0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和电话沟通相结合	机构	各类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投资者关注问题回复, 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 年 9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9 月 10/11 日	深圳、广州	实地调研和电话沟通相结合	机构	各类投资者	2020 年路演, 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 年 9 月 1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9 月 18 日	北京、上海	实地调研	机构	各类投资者	2020 年路演, 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 年 9 月 1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9 月 23/2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各类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投资者关注问题回复, 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 年 9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11 月 05/0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和电话沟通相结合	机构	各类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投资者关注问题回复, 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 年 11 月 0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12 月 0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和电话沟通相结合	机构	各类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投资者关注问题回复, 未提供资料	详见巨潮资讯网,《金溢科技:2020 年 12 月 0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特制定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2017年到2019年期间、2020年到2022年期间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周期、利润分配比例和利润分配方案提出了明确的要求。《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9日和2020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19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0,518,1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1.8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62,729,590.98元，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剩余未分配利润842,051,665.89元结转下一年度。2020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上述利润分配已于2020年7月3日实施完毕，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发布的《关于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0,636,0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10.6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91,474,262.82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1,239,467,568.93元结转下一年度。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0,518,1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1.8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62,729,590.98元，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剩余未分配利润842,051,665.89元结转下一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3)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7,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0.6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068,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239,577,159.19元结转下一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20年	191,474,262.82	630,630,950.34	30.36%	0.00	0.00%	191,474,262.82	30.36%
2019年	262,729,590.98	875,264,934.64	30.02%	0.00	0.00%	262,729,590.98	30.02%
2018年	7,068,000.00	21,649,120.59	32.65%	0.00	0.00%	7,068,000.00	32.6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0.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80,636,09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91,474,262.82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91,474,262.82
可分配利润(元)	1,430,941,831.7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618,744,004.5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04,781,256.87 元，并扣减 2020 年内累计现金分红 262,524,461.7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058,968.00 元后，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430,941,831.75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0,636,0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0.60 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91,474,262.82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 1,239,467,568.93 元结转下一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该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王明宽	其他承诺	在《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后,声明人认可并尊重罗瑞发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身份,对此无任何形式的异议;声明人与他人之间不存在处于有效期内或未来 3 年内可能生效的一致行动协议、股东合作协议或其他可能威胁、影响公司现有控制情况的相关合同、协议或其他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口头等形式)的约定,未来 3 年内声明人亦不存在谋求获得公司控制权的意图,承诺不会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谋求获得公司的控制权。	2020 年 05 月 14 日	2020 年 05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王丽娟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人所持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罗瑞发担任金溢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罗瑞发离任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在罗瑞发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罗瑞发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限制性承诺。	2017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王丽娟	股份限售承诺	"自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上述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金溢科技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若金溢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金溢科技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4 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王丽娟	股份减持承诺	"自本人所持金溢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月内转让的金溢科技股份总额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人所持金溢科技股份数量的 25%。 本人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2 年 05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p>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金溢科技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金溢科技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金溢科技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金溢科技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如一个月内公开减持股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进行转让；若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金溢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本人应分得的现金分红税前金额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金溢科技所有。</p> <p>如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新股、构成借壳上市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或者相关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本人将暂停转让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p> <p>若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的，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有权收回本人所得收益，并及时披露相关情况。</p> <p>在下列期间内本人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p> <p>(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p> <p>(二)上市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p> <p>(三)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p> <p>(四)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p> <p>本人所持上述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还需比照罗瑞发的身份按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 5 月 27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若该实施细则为相关规定所替代，则按所替代的规定执行。</p> <p>"</p>			
	王丽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现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向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p> <p>1.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p>	2015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用方面的承诺	<p>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2. 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在公司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p> <p>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王丽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现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向公司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目前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近似的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承诺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的业务活动。</p> <p>3.承诺人承诺不利用对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公司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4.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承诺人承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p> <p>5.在任职期间，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直系亲属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亦不会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或以其他形式从事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p> <p>6.如果公司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出售，公司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p> <p>7.对于公司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公司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p> <p>8.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承诺人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9.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承诺人继续为公司的股东期间或任职期间持续有效。</p> <p>10.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p>王丽娟</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规定，本人郑重承诺如下：</p> <p>一、本人同意公司制定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承诺于公司为稳定股价启动股份回购的股东大会投赞成票；</p> <p>二、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满足时，即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某一年度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p>	<p>2017 年 05 月 15 日</p>	<p>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4 日</p>	<p>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p>

		<p>下同)的情形时,若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公司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采取以下稳定股价的措施:</p> <p>(一)本人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十个交易日内,将本人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其中设定的计划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10%。</p> <p>(二)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票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p>本人单次增持方案的增持股份数额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增持股份总额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p> <p>三、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停止条件满足时,即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或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本人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四、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一)本人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可停止发放本人的现金分红,且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王丽娟	<p>其他承诺</p>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股东,针对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本人特此承诺如下:</p> <p>本人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p>	2015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p> <p>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p>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本人以发行人发行上市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此外，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均不得转让。”</p>			
王丽娟	其他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净资产将随着募集资金到位而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项目从开始实施至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上述时间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4、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5、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6、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7、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 	2016年03月1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 (如有表决权)。</p> <p>8、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有关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有不同要求的, 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予以承诺。”</p>			
	王丽娟	其他承诺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行人”) 的股东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其将按照所作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p> <p>3、暂不领取公司的现金分红。</p> <p>4、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分红作为履行相关承诺的履约担保。</p> <p>5、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p> <p>6、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2015 年 0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王丽娟	其他承诺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下称公司) 的股东, 就避免因追缴税收优惠而给公司造成损失向公司作出承诺如下:</p> <p>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 则承诺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 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p> <p>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 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 同时在履行承诺前, 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2015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王丽娟	其他承诺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下称公司) 的股东, 就关于补缴员工社会保险</p>	2015 年 06 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基金事宜向公司作出承诺如下：</p> <p>若日后公司或其分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则承诺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金额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p> <p>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15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股份限售承诺	<p>"自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金溢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若金溢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金溢科技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4 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承诺：</p> <p>自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金溢科技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若金溢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金溢科技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4 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郑映虹	股份限售承诺	<p>"通过持有公司股东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郑映虹承诺：</p> <p>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p>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0 月 8 日	正常履行中

			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刘咏平;罗瑞发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人所持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7年05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杨成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人所持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05月15日至2022年02月04日	正常履行中
王明宽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人所持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05月15日至2021年06月16日	正常履行中
李朝莉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人所持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05月15日至2020年08月25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王明宽;杨成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瑞发、王明宽、杨成、刘咏平、李朝莉、李娜及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承诺： 自本人/本公司所持金溢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金溢科技股份总额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人（本公司）所持金溢科技股份数量的25%。 本人/本公司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05月15日至2022年05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p>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本公司持有的金溢科技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本人/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金溢科技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金溢科技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金溢科技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如一个月内公开减持股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进行转让；若本人/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金溢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本人/本公司应分得的现金分红税前金额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金溢科技所有。”</p>			
	深圳至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致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公司重要股东至为投资和致璞投资的承诺：</p> <p>自本企业所持金溢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金溢科技股份总额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企业所持金溢科技股份数量的 25%。</p> <p>本企业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企业持有的金溢科技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金溢科技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金溢科技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金溢科技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如一个月内公开减持股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进行转让。</p> <p>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持股锁定期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金溢科技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所得归金溢科技所有。”</p>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4 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蔡福春;刘厚军	股份减持承诺	<p>“公司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蔡福春和刘厚军承诺：</p> <p>本人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金溢科技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如本人违反持股锁定期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金溢科技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p>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4 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p>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所得归金溢科技所有。</p> <p>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若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金溢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本人应分得的现金分红税前金额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金溢科技所有。</p> <p>上述承诺不因本人在金溢科技职务变动或离职而失效。”</p>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p>“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李朝莉对一致行动作出了合法、有效的安排，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明确相互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并承诺：</p> <p>1、作为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行电子”）的控股股东罗瑞发承诺并同意：敏行电子作为金溢科技股东行使权利时与协议所约定最终形成的一致意见保持一致。</p> <p>2、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李朝莉各自作为金溢科技股东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各方任何一方担任金溢科技董事期间，担任董事各方应确保在董事会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行动。</p> <p>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至金溢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2014 年 02 月 28 日	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4 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如下：</p> <p>1、公司将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还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p> <p>2、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公司可实施现金分红：</p> <p>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p> <p>②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3、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p> <p>4、公司业绩增长快速、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p>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由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人除直接或间接持有金溢科技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在本人与金溢科技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人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金溢科技，将该商业机会给与金溢科技，以确保金溢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4、本人保证，将不利用金溢科技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对金溢科技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不正当的干预;</p> <p>5、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金溢科技;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给予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全部赔偿。”</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李朝莉“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已于2020年5月14日履行完毕，罗瑞发的承诺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第一大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公司除直接或间接持有金溢科技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在本公司与金溢科技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公司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刻通知金溢科技，将该商业机会给与金溢科技，以确保金溢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4、本公司保证，将不利用金溢科技第一大股东的身份对金溢科技的正常经营活动进</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行不正当的干预； 5、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金溢科技；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给予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全部赔偿。”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第一大股东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确认与承诺： 1、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确认与承诺： 1、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在公司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李朝莉“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确认与承诺”已于2020年5月14日履行完毕，罗瑞发的承诺正常履行中。	

			<p>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p> <p>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p>蔡福春;李朝莉; 刘厚军;刘咏平; 罗瑞发;王明宽; 杨成;郑映虹</p>	<p>IPO 稳定股 价承诺</p>	<p>"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本人同意公司制定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承诺于公司为稳定股价启动股份回购的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二、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满足时，即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某一年度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时，若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公司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且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及时提出或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或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采取以下稳定股价的措施： （一）本人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十个交易日内，将本人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其中设定的计划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10%。 （二）本人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本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后）的 30%，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本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p>	<p>2017 年 05 月 15 日</p>	<p>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4 日</p>	<p>承诺期限届 满，已履行完 毕。</p>

		<p>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后)的 100%。</p> <p>三、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停止条件满足时，即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或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本人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四、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一）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可逐月扣减本人薪酬的 30%，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一、在稳定股价预案的预警条件满足时，即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 120%时，公司将在十个工作日内召开业绩说明会或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p> <p>二、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满足时，即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某一年度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本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如下：</p> <p>（一）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二）公司董事会应于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十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及时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该股份回购计划还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三）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p>	<p>2017 年 05 月 15 日</p>	<p>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4 日</p>	<p>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p>

		<p>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p> <p>（四）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p>1.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p> <p>2. 公司单次回购方案的回购股份数额不超过总股本的 2%，回购股份总额不超过总股本的 6%。</p> <p>（五）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三、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停止条件满足时，即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或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公司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四、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p> <p>五、本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p> <p>"</p>			
	<p>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王明宽;杨成</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p> <p>一、本公司/本人同意公司制定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承诺于公司为稳定股价启动股份回购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投赞成票；</p> <p>二、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满足时，即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某一年度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时，若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公司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董事会或股</p>	<p>2017 年 05 月 15 日</p>	<p>2017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4 日</p>	<p>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p>

			<p>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本公司/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采取以下稳定股价的措施：</p> <p>（一）本公司/本人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十个交易日内，将本公司/本人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本公司/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其中设定的计划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10%。</p> <p>（二）本公司/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票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p>本公司/本人单次增持方案的增持股份数额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增持股份总额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p> <p>三、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停止条件满足时，即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或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本公司/本人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四、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一）本公司/本人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可停止发放本公司/本人的现金分红，且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本人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甘云龙;黄伟斌;李兴锐;王政;杨秋英;郑映虹;钟勇;朱和安	其他承诺	<p>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本人减持金溢科技股票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本人违反持股锁定期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金溢科技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股份所得归金溢科技所有。</p>	2017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p>	2015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同期存款利息予以退款。若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自首次公开发行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价格应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经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本公司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认定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仍未开始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有权人士应在前述期限届满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召集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利用本公司现金并用该等现金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赔偿投资者，现金不足部分可通过处置公司资产等方式补足。如有关人士未能召集董事会或董事会未能通过相关决议或董事会在决议通过后 3 个交易日内未能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投资者可依法起诉要求其履行职责，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监事会提请罢免相关董事，直至公司董事会通过相关决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决议。公司将于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后 60 日内履行回购义务及/或赔偿义务。</p>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因追缴税收优惠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	<p>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则承诺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p>	2015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p> <p>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其他承诺	<p>“实际控制人关于瑕疵租赁的承诺： 未取得相关权属证明之租赁房产以及未办理租赁备案之房产非用于公司研发及生产，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在可预见的期间内可稳定地租用该等房产。如发生因瑕疵租赁场地拆迁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租用情形，公司将无条件组织相关场地搬迁。由此而导致公司产生的相关经济损失，由本人无条件承担。”</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李朝莉“实际控制人关于瑕疵租赁的承诺”已于2020年5月14日履行完毕，罗瑞发的承诺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对填补回报的若干措施及承诺如下：1、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的改进措施、提高运营效率及业绩的具体措施。(1) 凭借公司在业内多年的技术积累、丰富的产品线、灵活的营运机制等方面的优势，坚持高端化发展，以 ETC 产品为主要市场发展方向，进一步凝聚高层次人才，提升服务能力。(2) 强化专业化发展原则，继续巩固和深化公司在高速公路智能交通等方面的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进一步扩大核心领域的业务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3) 坚持以龙头产品带动其他创新产品的发展原则，完善产品品种，提升交付能力，大力拓展国内高速公路智能交通产品市场，充分抓住国家大力推进全国 ETC 联网促进行业发展的历史机遇。(4) 有效控制应收账款回款速度及存货周转速度，降低运营成本。(5) 多渠道募集资金，降低资金成本，确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6) 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尽快实现效益。(7) 进一步优化资金管理和信息系统等，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管理水平。(8) 加强预算管理和费用考核，约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严格禁止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提升公司盈利能力。(9)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优化绩效评估和考核，提升人均绩效。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p>	2016年03月1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有利于大幅提升公司产品的交付能力、有利于完善公司的基础研发体系、提升产品的研发能力。公司将加快上述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尽快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3、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 5,041.88 万元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公司将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以保证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并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及业务链延伸提供资金支持。4、优化投资回报机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2015 年 1 月，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制定了 2014 ~ 2016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上市后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注重对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回报。</p>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对填补回报的若干措施及承诺如下：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公司本次发行涉及的每股收益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回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2016 年 03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蔡福春;甘云龙;关志超;李朝莉;李娜;刘厚军;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翁小雄;许岳明;杨成;郑映虹;钟勇;周海荣	其他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公司本次发行涉及的每股收益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回报措施等有关事项作出如下确认及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4、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5、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6、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p>	2016 年 03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7、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8、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有关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予以承诺。”</p>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其将按照所作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5年0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蔡福春;甘云龙;李朝莉;李娜;刘厚军;刘咏平;罗瑞发;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王明宽;杨成;郑映虹;钟勇	其他承诺	<p>“失信补救措施承诺：公司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实际控制人罗瑞发、王明宽、李朝莉、李娜、杨成、刘咏平，董事郑映虹，监事甘云龙和钟勇，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蔡福春和刘厚军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其将按照所作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p> <p>3、暂不领取公司的现金分红。</p> <p>4、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分红、及/或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税后）作为履行相关承诺的履约担保。</p> <p>5、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p> <p>6、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2015年0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关志超;翁小雄;许岳明;周海荣	其他承诺	<p>“失信补救措施承诺：独立董事许岳明、翁小雄、关志超及监事周海荣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其将按照所作出</p>	2015年0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p> <p>1、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税后）作为履行相关承诺的履约担保。</p> <p>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其他承诺	<p>"实际控制人关于补缴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的承诺：</p> <p>若日后公司或其分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则承诺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金额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p> <p>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王明宽;杨成	其他承诺	<p>"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实际控制人罗瑞发、王明宽、杨成、刘咏平、李朝莉、李娜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p> <p>本公司/本人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p> <p>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p>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本公司/本人以发行人发行上市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此外，若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均不得转让。”</p>			
	<p>蔡福春;甘云龙; 关志超;李朝莉; 刘厚军;刘咏平; 罗瑞发;王明宽; 翁小雄;许岳明; 杨成;郑映虹;钟 勇;周海荣</p>	其他承诺	<p>"董事罗瑞发、杨成、李朝莉、郑映虹、关志超、许岳明和翁小雄，监事周海荣、甘云龙和钟勇，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刘咏平、王明宽、蔡福春和刘厚军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p> <p>本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p>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本人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的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税后）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此外，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p>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分红承诺	<p>"（一）公司将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还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p>	2020年05月21日	2020年度至2022年度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财会[2017]22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等相关财务指标不产生重大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5月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金溢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出资3,000,000.00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100%，从2020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于2020年8月转让原持有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53.85%的股权，转让后剩余持股比例为0%，不再对该子公司拥有控制权，2020年9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96.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中伟, 龙海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朱中伟连续服务年限为 1 年, 龙海燕连续服务年限为 4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报告期内激励对象的范围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原激励对象共201人，报告期内，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锁定期于2020年9月26日届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有187人，剩余14人因解锁前离职或不再属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员工，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2020-086）。

2、报告期内授出、行使和失效的权益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未授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股票数量为1,968,045股；不符

合解锁条件的141,144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鉴于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经2019年8月22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未确定，预留股份共438,628股在规定时间内未授出，已自动失效。

3、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权益总额

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授出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1,968,052股。

4、报告期内权益价格、权益数量历次调整的情况以及经调整后的最新权益价格与权益数量

(1) 2020年5月21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年7月3日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1.8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故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相应发生变化，由2,718,161股调整为4,077,241股。

(2) 2020年8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将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12.97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披露的《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各自的姓名、职务以及在报告期内历次获授、行使权益的情况和失效的权益数量

公司原副总经理何宁先生此前因激励计划获授限制性股票100,000股，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相应发生变化，增加至150,000股。报告期内，根据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何宁先生所持股权激励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75,000股已全部解除限售。2020年10月16日，何宁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其剩余75,000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予以回购注销。

6、因激励对象行使权益所引起的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鉴于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原激励对象14名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公司回购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141,144股限制性股票。实施回购注销上述人员所持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80,777,241股减少至180,636,097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4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7、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方法及股权激励费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式如下：减少前期对此部分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确认的回购义务形成的负债，并相应的减少库存股、股本以及资本公积。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和稳定性。

8、报告期内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的说明

2020年8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9月28日，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187名，解除限售股份总数为1,968,045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0895%。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	获批的交易额（万）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元)	例	元)			价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ETC 相关设备及服务	市场化定价原则	市场化定价原则	858.38	2.59%	2,0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ETC 相关设备及服务	市场化定价原则	市场化定价原则	891.34	2.69%	10,0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ETC 相关设备及服务	市场化定价原则	市场化定价原则	242.79	0.73%	20,0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0 年

													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
合计				--	--	1,992.51	--	32,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0年1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与2020年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人主要有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3.2亿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为1,992.51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公司2020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为:2020年,受疫情影响,交通领域工程建设、业务开展、商务活动滞后,部分需求延后;疫情的发生和长期持续严重影响了ETC标签的发行,线下推广工作趋于停滞;2020年上半年高速公路暂时免费通行政策的出台,也降低了车主安装ETC标签的迫切性,以上因素导致2020年上述单位设备采购需求下降。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房屋租赁收入0万元，租赁支出1,704.53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0,000	0	0
合计		10,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年01月20日	2020年04月20日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		92.5	已收回	0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9,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年06月01日	2020年08月29日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9%		74.58	已收回	0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fo.co m.cn) 《关 于公 司及 全资 子公 司使 用部 分闲 置募 集资 金进 行现 金管 理进 展的 公告》 (公 告编 号: 2020- 046)
合计		19,000	--	--	--	--	--	--	0	167.08	--	0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及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TC 电子标签	457,800,000.00	合同约定的供货义务已完成	本期确认收入 0 万元，累计确认收入 40,513.27 万元	434,910,000.00
深圳市金溢科技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山	蓝牙 ETC 车载电	692,850,000.00	信联支付与公司就协议履行过程	本期确认收入 0 万元，累计确认	615,392,500.00

股份有限公司	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标签（OBU）		中供货完成情况 进行核对，双方确认公司有 85.63 万台 OBU 的供货时间晚于协议约定时间。根据公司与信联支付签订的协议，针对供货逾期公司应向信联支付赔偿违约金 4,281.50 万元。	收入 61,314.16 万元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联网高速公路相关各路（桥）公司	ETC 门架系统及车道 RSU 天线及控制系统设备	262,240,200.00	合同约定的供货义务已完成	本期确认收入 23,141.43 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 23,207.10 万元	242,051,744.00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重大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合作	2020年06月08日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0	否	不适用	本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协议项下的具体合作项目在各自内部必需的审批程序审议通过后方可实	2020年06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深圳市重大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施。		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8)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战略合作	2019年08月23日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原则性约定,具体合作事项尚待双方另行签署相关协议依据以实施。	2019年08月27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与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6)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百度Apollo智能交通生态合作	2020年09月22日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协议为双方进行相关合作达成的原则性意见。双方在开展具体项目合作时,应根据本协议确定的基本原则签订具体的业	2020年09月23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与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务合作 协议， 具体合 作安排 以双方 正式签 署的业 务合作 协议为 准	2020-1 00)
--	--	--	--	--	--	--	--	--	--	--	--	------------------------------------------------------------------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坚持着“聚焦客户、追求卓越；锐意创新，勇担责任；以人为本，合作共赢”的价值理念，持续履行社会责任，不断为各利益相关者及社会创造价值。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a.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内控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体系，严格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运行。在此基础上，公司持续规范了相应制度，新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选举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支持。

b.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保护工作，把投资者利益放在重要位置，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通过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全面提升投资者关系的工作质量，做到信息化、标准化、常态化的三化管理。公司成立的信息披露委员会有效发挥跨部门协调机制，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内控机制，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确保披露内容基本涵盖了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使投资者能够迅速了解到公司发展状况，确保所有投资者和债权人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依托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公司IR邮箱、IR电话、IR网站、现场调研、业绩/专项说明会、策略会、路演等方式与投资者、媒体等进行信息交流及沟通，持续增进与投资者多层次、全方位的互动与交流，提升公司信息透明度。

c.科学合理分红，回报投资者

自上市以来，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和债权人保护工作，持续优化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切身利益。同时，公司注重给予投资者持续合理的投资回报，在确保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主动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分红承诺期限（2017年度-2019年度）届满后，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7日和2020年5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2020年到2022年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周期、利润分配比例和利润分配方案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2)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社会保障法》以及当地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并依此制定并不断完善公司的劳动用工管理制度。公司与全体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规范的劳动用工关系。公司已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障体系，为员工购买了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等保险，由公司定期向社会保险统筹部门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同时，公司还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地方政府相关规定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依法为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管理方针，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重视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工作。公司已通过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建立完善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部门，设立环境及安全小组、应急救援小组，按照法定要求配置了各级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有效推进安全生产管理各项工作落实。

公司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组织员工安全生产培训。为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为公司发展储备合格的人才，同时也为员工提供必要的素质技能培训，公司根据整体经营战略，结合部门业务需求以及员工个人培训需求，每年制定培训计划，从员工通用能力、专业能力、管理能力等方面组织开展培训课程。以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委托培训、内部交流、岗位辅导、外出参观和对外交流、员工自学等多种形式，提升全体员工岗位技能和专业知识。此外，公司也在不断完善和规范员工的福利保障和管理制度，确保员工在公平、公正的环境中工作、发展。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秉持诚信经营、互利共赢的原则和理念，注重建设有效的供应链体系，同时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积极建立与供应商和客户的沟通诚信合作机制，承担对客户的责任，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客户共同成长，全力保障对供应商、客户的权益，并通过自身的规范运作积极带动供应商及外协厂商不断规范经营，按协议结算并支付货款，保障供应商利益不受损害，公司努力营造公平、健康的商业环境。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响应国家环保政策，通过技术创新，致力于绿色环保、节能减排、节约资源的产品目标，坚持不懈的为社会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公司秉持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实行资源能源节约管理，节约用纸、用水、用电。

公司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采用隔离、减震等噪声治理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合理布局，对于环保设备定期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转，生产区域绿化美化工作定期开展，便于空气流通与污染物的扩散；为减少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加强生产管理，制定相应作业指导书，定期进行员工环保意识培训，制定相关管理制度、指导书等文件并实施监督巡查以减少固体废弃的产生量、能源的消耗量；推进各项环保的开展我公司持续推行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设专人管理执行环保管理制度并不断完善健全环保管理制度。

2020年公司各环保设备运转正常，责任部门定期巡检维护各环保设备设施确保各项环保设备设施正常运转，各项环保监测生活废水、废气、噪声各项数据均做到达标排放，切实保证环境污染零事故；公司不存在环保未达标情况，未出现重大环保事故，不存在被环保部门处罚或者被列入重点污染企业名单的情形。

（5）公关关系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积极支持公益事业，坚持服务社会，开展各项慈善活动。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自2008年起，公司持续不断向壹基金进行捐赠活动。2020年3月，进行公安部交管局一线交警抗议支援，购买防护服900件，由厂家出货后交管局统一分配至各省份一线交警；2020年11月，向中山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无偿捐赠人民币20万元整，支持“交通工程教育发展基金”，用于促进交通工程专业人才培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否

(1) 排污信息

经核查，公司及各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一直重视环境保护，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污染治理、节能减排等各项环保措施，有效合理解决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方面污染源的问题。公司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采用隔离、减震等噪声治理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合理布局，对于环保设备定期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转，生产区域绿化美化工作定期开展；加强生产管理，制定相应制度及作业指导书，定期进行员工环保意识培训，并实施监督巡查以减少固体废弃的产生量、能源的消耗量；对环保设施持续进行改造，严格执行国家排放标准，确保废水、废气等污染物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相关建设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公司广州分公司、佛山金溢已取得《排污登记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定了《环境运行控制规范》、《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程序》，为突发事件的应对提供制度程序支持，预备了各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废气及废水污染等方面均有配套预案，公司定期组织应急处理演练，演练内容包括联系落实附近医院及急救车辆、毒气中毒伤员运送、人员紧急疏散、防护措施的使用等，以确保有效应对突发安全事故，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公司推进各项环保措施的开展，持续推行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并设专人管理执行环保管理制度，定期对废水、废气等进行检测。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	2020-7-29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69)
	2020-8-15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80)
控股子公司伟龙金溢股权转让暨债务重组	2020-8-1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78)、《关于控股子公司债务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79)
	2020-8-28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94)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0-01-20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06)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履行进展	2020-12-2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日常经营

		重大合同履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5）
董事会、监事会换届	2020-1-20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2020-3-30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高级管理人员换届	2020-3-30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金溢科技: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2020-7-27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2020-8-7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
	2020-10-16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4）
	2020-10-19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实际控制人变更	2020-5-18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股东王丽娟减持至持股低于5%	2020-6-16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	2020-06-29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054、060、101、110）
	2020-06-30	
	2020-07-09	
	2020-09-23	
	2020-11-11	
2019年度利润分配	2020-04-29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2020-06-24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进展	2020-08-15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2020-08-15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2020-08-15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2020-09-04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2020-09-2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首次授予的

		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8)
	2020-09-23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9)
大股东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	2020-05-29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5)
	2020-06-05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7)
	2020-07-0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7)
	2020-07-08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9)
	2020-07-3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72)
	2020-08-05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73)
	2020-10-19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和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5)
	2020-10-26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股票质押回购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7)
	2020-11-02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9)
	2020-11-1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和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1)
	2020-11-18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2)
	2020-11-25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3)
	2020-12-0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4)
	2020-12-2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6)
获得政府补助	2020-01-08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1)
	2020-03-12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9)
	2020-04-0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5)
会计政策变更	2020-04-29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0)
2019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	2020-01-20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19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7)
--	--	-----------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4,527,181	61.84%	0	0	15,023,038	-58,082,992	-43,059,954	31,467,227	17.4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4,527,181	61.84%	0	0	15,023,038	-58,082,992	-43,059,954	31,467,227	17.4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3,600,000	19.58%	0	0	0	-23,600,000	-23,600,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0,927,181	42.26%	0	0	15,023,038	-34,482,992	-19,459,954	31,467,227	17.4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5,990,980	38.16%	0	0	45,236,042	57,941,848	103,177,890	149,168,870	82.58%
1、人民币普通股	45,990,980	38.16%	0	0	45,236,042	57,941,848	103,177,890	149,168,870	82.5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20,518,161	100.00%	0	0	60,259,080	-141,144	60,117,936	180,636,09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5月1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66,800,000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2020年7月3日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公司总股本由120,518,161

股增加至180,777,241股。

3、2020年9月1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失去激励资格的14名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141,144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80,777,241股减少至180,636,097股。

4、2020年9月28日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解除限售股份总数为1,968,045股。

5、其他股份变动原因：因董监高股东任职变动导致报告期内高管锁定股数量相应发生变化。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4月27日、2020年5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0,518,1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1.8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2、2020年8月14日、2020年9月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的14名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141,144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120,518,161股增加至180,777,241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80,777,241股减少至180,636,097股。股份变动后，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3.53元，较上年同期的4.95元减少28.69%，稀释每股收益为3.53元，较上年同期的4.95元减少28.69%，报告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3.12元，较上年同期的10.52元增加24.69%。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23,600,000	0	23,6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首发前限售股份2360万股于2020年5月15日解

						限。
刘咏平	9,600,000	3,600,000	2,400,000	10,8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份 960 万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 限，根据本人董 监高任职情况实 际可上市流通数 量 240 万股，根 据法规规定所持 高管锁定股后续 分期解锁。
杨成	8,000,000	3,305,950	2,000,000	9,305,950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1、首发前限售股 份 800 万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限，根据本 人董监高任职情 况实际可上市流 通数量 200 万股； 2、于 2020 年 8 月 5 日离任第三 届董事会董事， 根据法规规定所 持高管锁定股后 续分期解锁。
罗瑞发	6,600,000	2,475,000	1,650,000	7,425,000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份 660 万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 限，根据本人董 监高任职情况实 际可上市流通数 量 165 万股，根 据法规规定所持 高管锁定股后续 分期解锁。
王丽娟	6,600,000	0	6,6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首发前限售股份 660 万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 限。
王明宽	6,000,000	2,250,000	8,25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1、首发前限售股 份 600 万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限，根据本 人董监高任职情

						况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150 万股； 2、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离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根据法规规定所持高管锁定股后续分期解锁，截至 2020 年末剩余 675 万股高管锁定股已全部解除限售。
李娜	5,600,000	0	5,6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首发前限售股份 560 万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限。
李朝莉	800,000	300,000	1,1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1、首发前限售股份 80 万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限，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20 万股； 2、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离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根据法规规定所持高管锁定股后续分期解锁，截至 2020 年末剩余 90 万股高管锁定股已全部解除限售。
甘云龙	1,922,023	720,759	2,642,782	0	高管锁定股	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离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根据法规规定所持高管锁定股后续分期解锁，2020 年 1 月 2 日解除限售 480,506 股，截至 2020 年末剩余

						2,162,276 股高管 锁定股已全部解 除限售。
蔡福春	1,549,650	643,575	262,500	1,930,725	高管锁定股	根据法规规定所 持高管锁定股后 续分期解锁， 2020 年 1 月 2 日 解除限售 262,500 股。
钟勇	1,200,000	548,400	1,748,400	0	高管锁定股	于 2018 年 08 月 24 日离任第二届 监事会职工代表 监事，根据法规 规定所持高管锁 定股后续分期解 锁，2020 年 1 月 2 日解除限售 103,200 股，截至 2020 年末剩余 1,645,200 股高管 锁定股已全部解 除限售。
刘厚军	336,597	126,224	462,821	0	高管锁定股	于 2018 年 08 月 31 日离任公司财 务总监，根据法 规规定所持高管 锁定股后续分期 解锁，2020 年 1 月 2 日解除限售 84,149 股，截至 2020 年末剩余 378,672 股高管 锁定股已全部解 除限售。
翁小雄	750	0	750	0	高管锁定股	于 2018 年 01 月 16 日离任第二届 董事会独立董 事，根据法规规 定所持高管锁定 股后续分期解 锁，2020 年 1 月 2 日 750 股高管 锁定股已全部解

						除限售。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含高管何宁）	2,618,161	1,309,080	2,034,189	1,893,052	股权激励限售股	1、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合计 1,893,045 股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2、不符合激励条件、丧失激励资格人员所持 141,144 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0 年 9 月中旬被公司回购注销。
何宁	100,000	50,000	37,500	112,500	股权激励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1、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7.5 万股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解限，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3.75 万股；2、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离任公司副总经理，根据法规规定所持高管锁定股后续分期解锁。
合计	74,527,181	15,328,988	58,388,942	31,467,22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0,518,1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1.8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62,729,590.98元，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7月3日。经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股份总数由120,518,161股增加至180,777,241股，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60,259,08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80,777,241.00元，累计实收股本180,777,241.00元。

(2) 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14日、2020年9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不符合激励条件、失去激励资格的14名激励对象回购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141,144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不高于12.97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于2020年9月4日前以货币方式向上述人员支付回购款共计人民币2,036,237.44元（实际支付1,831,108.16元，已派发的现金红利205,129.28元）；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公司股份总数由180,777,241股减少至180,636,097股，减少实收注册资本141,144.00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895,093.44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80,636,097.00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80,636,097.00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6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1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5%	32,421,200	8,821,200	0	32,421,200		
刘咏平	境内自然人	6.97%	12,596,800	2,996,800	10,800,000	1,796,800	质押	910,714
杨成	境内自然人	5.15%	9,305,950	1,305,950	9,305,950	0	质押	1,950,000
罗瑞发	境内自然人	4.52%	8,158,450	1,558,450	7,425,000	733,450	质押	5,780,000
王明宽	境内自然人	4.48%	8,097,300	2,097,300	0	8,097,300	质押	2,520,000

王丽娟	境内自然人	4.28%	7,724,650	1,124,650	0	7,724,650		
李娜	境内自然人	3.49%	6,310,000	710,000	0	6,310,000	质押	3,910,000
蔡福春	境内自然人	1.32%	2,375,700	659,500	1,930,725	444,97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0%	1,797,935	1,250,935	0	1,797,935		
钟勇	境内自然人	0.70%	1,271,800	-190,600	0	1,271,8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罗瑞发为股东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有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94% 的股份，两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股东王明宽与李娜系夫妻，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32,42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21,200					
王明宽	8,097,300	人民币普通股	8,097,300					
王丽娟	7,724,650	人民币普通股	7,724,650					
李娜	6,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1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97,935	人民币普通股	1,797,935					
刘咏平	1,79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6,800					
钟勇	1,27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1,800					
#徐诚东	1,003,388	人民币普通股	1,003,388					
李朝莉	901,500	人民币普通股	901,50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9,500	人民币普通股	769,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王明宽与李娜系夫妻，李朝莉与李娜系母女，三人属于一致行动人。除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提及的情况及上述情况外，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公司无法判断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他们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罗瑞发	2013 年 08 月 09 日	9144030007581835X2	对外股权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0 年 05 月 1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 年 05 月 18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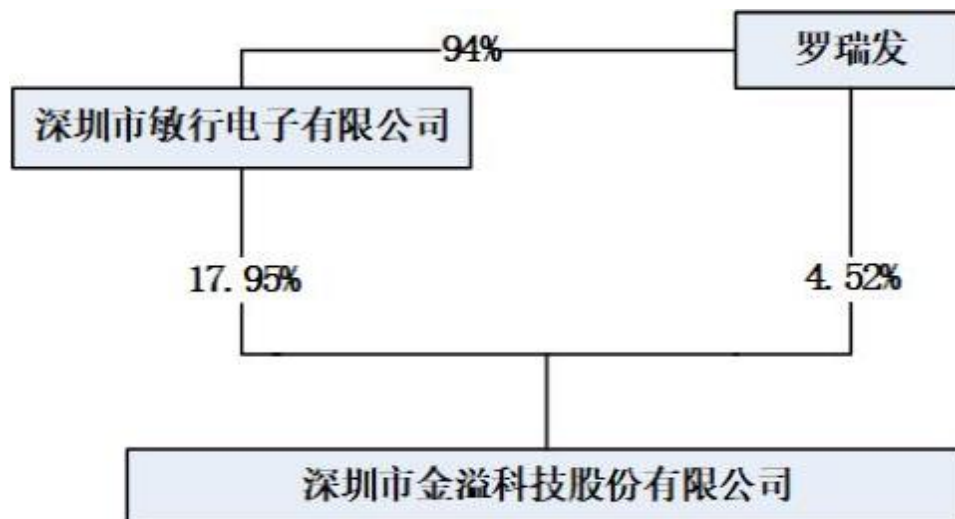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罗瑞发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罗瑞发，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本科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交通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山大学，EMBA 专业；同济大学交通信息与控制专业博士在读。曾任广州市埃特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级）、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有限”）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深圳立尊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行电子”）执行董事、广州市华瑞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智慧交通产业促进会会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罗瑞发
变更日期	2020 年 05 月 1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 年 05 月 18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罗瑞发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行)	任免	男	45	2014年02月28日	2023年03月26日	6,600,000	0	1,268,450	2,826,900	8,158,450
刘咏平	副董事长、高级副总经理	任免	男	47	2014年02月28日	2023年03月26日	9,600,000	0	1,621,200	4,618,000	12,596,800
关志超	董事	任免	男	62	2015年01月05日	2023年03月26日	0	0	0	0	0
于海洋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9年05月17日	2023年03月26日	0	0	0	0	0
陈君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20年03月27日	2023年03月26日	0	0	0	0	0
向吉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8年01月16日	2023年03月26日	0	0	0	0	0
李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20年03月27日	2023年03月26日	0	0	0	0	0
周海荣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8	2015年01月05日	2023年03月26日	0	0	0	0	0
倪传宝	监事	现任	男	58	2019年05月17日	2023年03月26日	0	0	0	0	0
朱卫国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6	2018年08月24日	2023年03月26日	0	0	0	0	0

蔡福春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4年 02月28 日	2023年 03月26 日	1,716,200	0	163,600	823,100	2,375,700
聂磊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6	2018年 09月01 日	2023年 03月26 日	0	0	0	0	0
杨成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4	2014年 02月28 日	2020年 08月05 日	8,000,000	0	2,019,050	3,325,000	9,305,950
黄然婷	董事	离任	女	43	2019年 05月17 日	2020年 03月27 日	0	0	0	0	0
许岳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8	2016年 11月08 日	2020年 03月27 日	0	0	0	0	0
何宁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4	2019年 04月24 日	2020年 10月16 日	100,000	0	37,500	50,000	112,500
吴国庆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0	2019年 04月24 日	2020年 10月14 日	0	0	0	0	0
郑映虹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44	2014年 02月28 日	2021年 04月09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6,016,200	0	5,109,800	11,643,000	32,549,4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然婷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7日	2020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黄然婷女士任期届满离任。
许岳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7日	2020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许岳明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刘咏平	副董事长	任免	2020年03月27日	2020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咏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咏平先生为

				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刘咏平	高级副总经理	任免	2020年07月23日	2020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完成聘任新一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咏平先生经换届高管职务由副总经理变更为高级副总经理。
关志超	董事	任免	2020年03月27日	2020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关志超先生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任期届满离任，改任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罗瑞发	董事长、总经理	任免	2020年07月23日	2020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完成聘任新一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罗瑞发先生经换届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罗瑞发	董事会秘书（代行）	任免	2021年04月09日	2021年4月9日，因原董事会秘书郑映虹女士离任，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董事长罗瑞发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蔡福春	常务副总经理	任免	2020年07月23日	2020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完成聘任新一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蔡福春先生经换届高管职务由副总经理变更为常务副总经理。
杨成	常务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7月23日	2020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完成聘任新一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成先生经换届不再任公司高管职务。
杨成	董事	离任	2020年08月05日	2020年8月5日，杨成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委员职务。杨成先生的辞职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吴国庆	副总经理	离任	2020年10月14日	2020年10月14日，吴国庆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吴国庆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吴国庆先生的辞职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何宁	副总经理	离任	2020年10月16日	2020年10月16日，何宁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何宁先生将担任公司顾问。
郑映虹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年04月09日	2021年4月9日，郑映虹女士因突发影响个人履职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郑映虹女士将不在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任职。郑映虹女士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

非独立董事：

罗瑞发，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本科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交通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山大学，EMBA专业；同济大学交通信息与控制专业博士在读。曾任广州市埃特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级）、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有限”）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深圳立尊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行电子”）执行董事、广州市华瑞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智慧交通产业促进会会长。

刘咏平，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技术经理，金溢有限部门经理、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董事长、高级副总经理、长安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工程硕士导师、深圳市钜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于海洋，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曾任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深圳前海复星瑞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上海星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高级总监、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中检联检测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长助理、公司董事。

关志超，男，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科院长春物理所202室技术副主任，深圳市先科企业集团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合资公司董事总经理、（香港）航天科技电子实业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负责人、中国电信深圳公司通信网络分公司技术总监、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研究中心副总工程师、深圳市易行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深圳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总工程师、中兴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

陈君柱，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曾任暨南大学法学院助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内审部经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并购交易部经理，现任广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胜利油气管道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沛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帕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向吉英，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湖南省龙山电力公司技术员、湖南省社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大项目办公室高级经理、招商局集团驻越南办事处高级经理；现任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教授、招商局港口国际学院-深职海丝分院常务副院长、公司独立董事。

李夏，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武汉工业大学（现武汉理工大学）分团委书记、生产经营科长、教学科研管理办公室主任，深圳英特集团首席执行官，深圳市明海通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智能交通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现任深圳市宝安区智慧宝安产业促进会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

周海荣，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武汉大学，国际私法专业。曾任深圳市深华集团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法律部部长、深圳华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主任；现任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公司监事会主席。

倪传宝，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学专业。曾任江苏省司法厅科员、深圳市鹏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律部部长、广东中安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广东万乘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现任广东艾特朗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公司监事。

朱卫国，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财务管理专业，中级审计师职称，国际注册内审师。曾任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信用评估专员、广州新中南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审计员、深圳统信电路电子有限公司审计专员，2014年加入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审计专员，现任公司审计与法务中心总经理、职工代表监事、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共4人。

罗瑞发，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男，参见“董事会成员”。

蔡福春，常务副总经理，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州市天时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金溢有限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刘咏平，高级副总经理，男，参见“董事会成员”。

聂磊，财务总监，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暨南大学会计学硕士，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国际会计师全权会员AAIA。曾任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专员，2012年加入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主管、预算经理兼财务副总经理、财务经理、财务中心副总经理，现任财务总监、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瑞发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8月09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瑞发	深圳立尊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08月03日		否
罗瑞发	广东省车联网（金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工程中心主任	2014年05月01日		否
罗瑞发	广州市华瑞腾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3月11日		否
罗瑞发	深圳市电子学会	副理事长	2017年12月01日		否
罗瑞发	中国互联网交通运输产业创新联盟	常务副理事长	2017年11月01日		否
罗瑞发	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行业研发中心	主任	2017年11月01日		否
罗瑞发	深圳技术大学	客座教授	2018年09月01日	2023年09月01日	否
罗瑞发	华南理工大学	客座教授	2018年12月01日	2023年12月01日	否
罗瑞发	深圳市工商联	第八届常委	2019年12月01日	2024年12月01日	否
罗瑞发	深圳市智慧交通产业促进会	会长	2020年08月01日		否

			日		
刘咏平	深圳市钜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28日		否
刘咏平	长安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工程硕士导师	2018年06月01日		是
刘咏平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19日		否
于海洋	上海星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高级总监	2017年04月01日	2020年04月10日	是
于海洋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年04月13日	2020年06月13日	是
于海洋	深圳中检联检测有限公司	副总裁/董事长助理	2020年06月15日		是
关志超	深圳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	总工程师	2011年10月01日		是
关志超	中兴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0年04月24日		否
向吉英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	2009年02月01日		是
李夏	深圳市宝安区智慧宝安产业促进会	秘书长	2017年06月01日		是
陈君柱	广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	2007年07月01日		是
陈君柱	胜利油气管道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30日		是
陈君柱	广州市沛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0月24日		否
陈君柱	深圳帕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01日		否
陈君柱	广州齐天下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01日	2020年08月21日	否
陈君柱	广州市浚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6月01日	2020年03月04日	否
陈君柱	深圳市鑫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4月01日	2020年03月10日	否
陈君柱	普保恒创（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1月01日	2020年02月26日	否
周海荣	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律师	2003年01月01日		是

倪传宝	广东万乘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08年10月01日	2020年04月22日	是
倪传宝	广东艾特朗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20年04月22日		是
蔡福春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23日		否
蔡福春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12月19日		否
聂磊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19日		否
朱卫国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0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和第三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和会议决议公告。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职工代表监事薪酬方案调整为：职工代表监事除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其薪酬标准外，额外领取津贴，津贴标准为税前人民币4万元/年。

2、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薪酬。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为744.63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罗瑞发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代行）	男	45	任免	95.12	否
刘咏平	副董事长、高级 副总经理	男	47	任免	71.97	否
郑映虹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44	离任	74.86	否
关志超	董事	男	62	任免	8	否

于海洋	董事	男	43	现任	8	否
陈君柱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6.09	否
向吉英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8	否
李夏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6.09	否
周海荣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现任	8	否
倪传宝	监事	男	58	现任	8	否
朱卫国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6	现任	40.87	否
蔡福春	常务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86.84	否
聂磊	财务总监	男	36	现任	80.69	否
黄然婷	董事	女	43	离任	0	否
许岳明	独立董事	男	48	离任	1.94	否
杨成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4	离任	49.07	否
何宁	副总经理	男	44	离任	119.79	否
吴国庆	副总经理	男	40	离任	71.3	否
合计	--	--	--	--	744.6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1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2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9
销售人员	145
技术人员	210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108
合计	72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本科以上	405
专科	145
中专及中专以下	172
合计	722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用工，切实保护员工的权益。

公司遵循市场化原则，建立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公司的薪酬体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和绩效工资三大方面，坚持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的原则，为员工提供公平和有竞争力的福利待遇，严格遵照劳动法及劳动合同法规定，实行对全体员工劳动合同制，公司员工的工资、福利和劳动保护均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公司积极探索并不断深化薪酬激励机制，未来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对其进行适时调整，以不断提升公司人才竞争优势。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培养和人才储备，制定了《人才发展手册》，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以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委托培训、内部交流、岗位辅导、外出参观和对外交流、员工自学等多种形式，提升全体员工岗位技能和专业知识。公司每年会结合公司战略、年度工作重点及各层级员工培训需求调研结果拟定年度培训计划，设置不同类别的培训课程，以保证公司业务对各层级员工发展的需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前述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召开的5次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2次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报告期末公司共有8名董事（原董事杨成先生于2020年8月辞去董事职务），其中独立董事3名，超过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薪酬与考核、审计及预算审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开展工作，依法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0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目前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管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4、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包括员工、债权人和客户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强化重大事项的内部报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作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

(2) 通过股东大会、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电子信箱、传真、巨潮资讯网站、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并尽可能解答投资者的疑问；

(3) 公司在接待特定对象调研前要求来访的特定对象签署承诺书，安排专人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产品生产的工艺流程、完整的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生产技术和配套设施、独立完整的采购和销售系统等，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资产、信用为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金被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研发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及相应的生产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员等，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聘用合同，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关联人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考核和奖惩制度，拥有独立的薪酬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和聘任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受其他机构或个人干预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亦没有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父母、配偶、子女、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等均未从事与公司利益相冲突的工作。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实施严格管理。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亦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以任何名义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并独立申报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及自身情况做出财务决策，完全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不存在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议事、决策、监督机构，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并制定了相适应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

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公司设置了包括营销与服务体系、研发体系、供应链体系、管理支持体系、质量中心在内的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各部门的规章制度。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管理机构、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亦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目前公司已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业务的能力，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不存在依赖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情况，同时也不存在受制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公司在业务上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及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已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实现了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74%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0)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1.71%	2020 年 05 月 21 日	2020 年 05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3)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62%	2020 年 08 月 14 日	2020 年 08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80)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74%	2020 年 09 月 01 日	2020 年 09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5)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60%	2020 年 12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君柱	9	4	5	0	0	否	4
向吉英	12	3	9	0	0	否	4
李夏	9	4	5	0	0	否	4
关志超	3	0	3	0	0	否	1
许岳明	3	0	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陈君柱先生、向吉英先生、李夏先生（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和关志超先生、许岳明先生（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认真研究议案相关材料，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就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结项和募集资金使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新一届董事薪酬方案、股权激励实施、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权益分派、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审核，并独立、客观地发表了意见，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议的公正性，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2020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行情况如下：

1、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工作细

则》、《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讨论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内审部门日常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工作计划、审查审计机构资质和工作情况并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审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会计政策变更、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对公司内控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进行了有效监督和指导。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对公司2019年度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认真审查，认为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不得任职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及投资审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审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行业趋势的发展变化及公司经营现状、发展战略，组织和领导相关人员对延长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期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控股子公司伟龙金溢股权转让和债务重组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研究，制定出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并报董事会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企业效益、高管个人贡献系数和年度绩效考核系数，围绕工作业绩、工作质量、领导能力、职责履行、经营管理能力等方面进行考核，采取年度考评的方式，评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奖金。

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高级管理人员何宁及公司核心骨干员工办理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详情可见“第五节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2）已披露的财务报告和会计信息严重不准确、不公允；（3）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1）已披露的财务报告和会计信息存在较大不准确、不公允；（2）企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或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监督不到位；（3）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一般缺陷：除以上缺陷外其他认定为一般缺陷。</p>	<p>重大缺陷：严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其他规范性文件等，导致中央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限令行业退出、吊销营业执照、强制关闭等；战略与运营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且存在方向性错误，对战略与运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严重负面作用。</p> <p>除上述定性指标外，另外明确了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1）企业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2）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3）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4）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5）媒体负面新闻频现；（6）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7）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重要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其他规范性文件等，导致地方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责令停业整顿等；战略与运营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对战略与运营目标的实现产生明显的消极作用。</p> <p>一般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其他规范性文件等，导致地方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处以罚款或罚金；战略与运营目标或关键业绩的执行存在较小范围的不合理，目标偏离，对战略与运营目标的实现影响轻微。</p>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 \geq	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 \geq

	<p>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geq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经营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geq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2%。</p> <p>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leq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leq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1%\leq经营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2%。</p> <p>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经营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1%。</p>	<p>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8%；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geq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5%；经营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geq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3%。</p> <p>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leq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8%；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leq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5%；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2%\leq经营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3%。</p> <p>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经营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2%。</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金溢科技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规定于202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4月29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1）3-32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中伟、龙海燕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溢科技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溢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9)收入及财务报表附注七(61)营业收入。

金溢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ETC及相关业务产品的销售及服务。2020年度，金溢科技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1,563,646,033.41元。

公司主要销售与不停车收费系统相关的OBU和RSU、RFID、停车场收费系统产品等，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收或验收的相关凭证；2)未取得客户签收或验收的相关凭证的，满足合同约定视同接受产品条件或客户实际接受产品；3)客户实际接受产品、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产品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承运人并报关，取得报关单和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由于营业收入是金溢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金溢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

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及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对于出口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2)及附注七(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金溢科技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521,519,591.68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73,535,347.86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47,984,243.82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货款账龄和质保金逾期天数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货款账龄和质保金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货款账龄和质保金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货款账龄、应收账款质保金逾期天数、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溢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金溢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金溢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溢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溢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金溢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4,649,007.64	1,880,152,293.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10,689.50
应收账款	447,984,243.82	752,426,473.68
应收款项融资	15,489,939.55	66,041,370.00
预付款项	5,394,800.72	9,130,170.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908,464.36	34,741,644.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8,050,591.97	623,034,107.12
合同资产	75,766,978.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583,518.92	79,837,557.57
流动资产合计	2,305,827,545.35	3,456,074,306.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867,700.40	18,474,727.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179,570.22	45,123,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9,242,961.37	197,818,484.95
在建工程	4,415,541.10	99,041,175.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695,566.52	34,200,182.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778,415.55	19,717,56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43,203.56	20,915,57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899,214.81	45,359,118.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0,722,173.53	480,650,029.42
资产总计	2,896,549,718.88	3,936,724,335.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0,000,042.68	585,887,257.45
应付账款	145,672,895.00	422,020,050.18
预收款项		607,969,184.24
合同负债	33,350,432.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219,291.19	72,736,852.39

应交税费	55,346,152.70	239,145,339.41
其他应付款	64,425,590.88	106,391,995.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06,056.59	
流动负债合计	463,320,461.89	2,034,150,679.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4,003,599.61	3,636,778.22
递延收益	9,005,215.42	8,271,27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3,455.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742,270.56	11,908,052.83
负债合计	528,062,732.45	2,046,058,731.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636,097.00	120,518,16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1,173,406.99	711,764,737.04
减：库存股	28,392,383.30	58,821,004.04
其他综合收益	9,822,914.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648,845.42	58,589,877.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08,649,982.80	1,070,602,46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0,538,863.60	1,902,654,233.58
少数股东权益	-2,051,877.17	-11,988,62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8,486,986.43	1,890,665,603.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96,549,718.88	3,936,724,335.73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伟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7,409,010.14	1,655,402,210.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10,689.50
应收账款	486,346,406.00	782,984,623.00
应收款项融资	15,489,939.55	66,041,370.00
预付款项	4,945,628.86	9,072,262.77
其他应收款	80,661,591.60	108,486,278.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5,610,825.52	619,132,138.00
合同资产	75,665,044.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38,474.94	69,593,787.04
流动资产合计	2,242,266,920.98	3,321,423,359.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8,008,384.87	362,519,298.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179,570.22	45,123,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810,519.37	130,476,454.85
在建工程	2,634,570.82	148,584.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10,894.93	1,782,653.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778,415.55	19,308,87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34,251.15	20,915,57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515,333.31	45,359,118.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8,071,940.22	625,633,756.86
资产总计	2,940,338,861.20	3,947,057,116.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0,000,042.68	585,887,257.45
应付账款	159,995,986.56	398,980,429.62
预收款项		604,083,650.23
合同负债	33,184,432.85	
应付职工薪酬	30,870,869.57	66,511,871.33
应交税费	54,620,046.51	236,973,669.44
其他应付款	71,051,756.07	106,445,163.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06,056.59	
流动负债合计	480,029,190.83	1,998,882,041.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4,003,599.61	3,636,778.22
递延收益	9,005,215.42	7,078,07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3,455.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742,270.56	10,714,852.83
负债合计	544,771,461.39	2,009,596,894.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636,097.00	120,518,16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2,240,891.17	710,722,727.87
减：库存股	28,392,383.30	58,821,004.04
其他综合收益	9,822,914.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318,048.50	60,259,080.50
未分配利润	1,430,941,831.75	1,104,781,25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5,567,399.81	1,937,460,222.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40,338,861.20	3,947,057,116.37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伟明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63,646,033.41	2,860,155,936.39
其中：营业收入	1,563,646,033.41	2,860,155,936.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2,797,287.91	1,871,371,742.29
其中：营业成本	578,587,732.24	1,491,224,575.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32,913.02	39,779,951.07
销售费用	105,634,201.74	141,262,942.39
管理费用	107,128,776.59	115,249,066.64
研发费用	124,204,674.89	100,683,953.90
财务费用	-31,525,184.53	-16,828,747.21
其中：利息费用	35,634.16	
利息收入	30,833,206.17	10,313,363.67
加：其他收益	110,021,868.64	60,418,517.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6,056,402.51	9,898,169.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1,836,943.74	1,267,694.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90,371.43	-30,289,819.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24,831,858.57	-9,099,990.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19,667.96

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2,185,529.51	1,019,730,739.54
加：营业外收入	1,798,008.55	1,350,719.69
减：营业外支出	50,477,728.03	2,896,408.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3,505,810.03	1,018,185,050.95
减：所得税费用	94,551,868.96	145,502,727.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8,953,941.07	872,682,323.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8,618,980.08	872,682,323.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960.9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630,950.34	875,264,934.64
2.少数股东损益	-1,677,009.27	-2,582,610.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22,914.6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22,914.6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22,914.6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822,914.6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8,776,855.76	872,682,323.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0,453,865.03	875,264,934.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7,009.27	-2,582,610.7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53	4.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3.53	4.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伟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87,244,232.31	2,845,259,943.10
减：营业成本	607,925,715.56	1,489,400,825.35
税金及附加	-2,420,086.41	38,831,363.39
销售费用	101,926,752.60	133,874,465.21
管理费用	89,408,415.55	96,536,748.18
研发费用	120,140,220.81	92,973,673.61
财务费用	-27,929,238.71	-14,925,826.33
其中：利息费用	35,634.16	
利息收入	27,226,051.98	8,400,178.47
加：其他收益	109,414,465.12	59,723,006.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71,873.68	2,535,58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07,027.56	991,777.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57,068.77	-29,591,686.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11,396.00	-15,469,965.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67.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1,466,579.58	1,025,785,302.11
加：营业外收入	1,793,010.02	1,344,468.63
减：营业外支出	50,454,821.57	2,874,438.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2,804,768.03	1,024,255,331.99
减：所得税费用	94,060,763.45	145,502,727.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744,004.58	878,752,604.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744,004.58	878,752,604.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22,914.6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22,914.6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822,914.6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8,566,919.27	878,752,604.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伟明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2,895,072.31	3,403,184,357.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593,609.97	24,302,666.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70,122.39	38,543,95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4,858,804.67	3,466,030,980.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7,125,416.48	1,400,135,230.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0,816,267.28	230,929,609.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362,739.51	295,110,671.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201,937.84	167,821,52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8,506,361.11	2,093,997,03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47,556.44	1,372,033,945.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10,278.47	8,630,47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875.70	45,886.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0.00	5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876,154.17	578,676,361.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186,073.21	53,682,695.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682,318.6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464,753.74	37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650,826.95	532,365,01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74,672.78	46,311,347.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821,004.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21,004.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2,524,461.70	7,068,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1,871.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96,333.30	7,068,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596,333.30	51,753,004.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959.37	-889.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972,603.15	1,470,097,407.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4,015,546.76	403,918,139.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9,042,943.61	1,874,015,546.76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伟明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1,531,793.33	3,379,789,585.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593,609.97	24,029,871.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59,606.42	189,695,17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9,285,009.72	3,593,514,631.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8,429,798.42	1,396,385,075.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8,762,975.25	212,849,785.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801,418.86	292,514,565.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691,950.99	327,942,25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8,686,143.52	2,229,691,68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01,133.80	1,363,822,948.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31,540.50	1,543,808.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66,326.33	44,9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97,867.83	181,588,778.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08,877.63	14,485,007.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103,682,318.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08,877.63	253,167,32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11,009.80	-71,578,547.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821,004.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21,004.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2,524,461.70	7,068,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1,871.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96,333.30	7,068,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596,333.30	51,753,004.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959.37	-889.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462,517.53	1,343,996,515.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9,265,463.64	305,268,948.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1,802,946.11	1,649,265,463.64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伟明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518,161.00				711,764,737.04	58,821,004.04			58,589,877.42		1,070,602,462.16		1,902,654,233.58	-11,988,629.77	1,890,665,603.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518,161.00				711,764,737.04	58,821,004.04			58,589,877.42		1,070,602,462.16		1,902,654,233.58	-11,988,629.77	1,890,665,603.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117,936.00				-591,330.05	-30,428,620.74	9,822,914.69		30,058,968.00		338,047,520.64		467,884,630.02	9,936,752.60	477,821,382.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22,914.69				630,630,950.34		640,453,865.03	-1,677,009.27	638,776,855.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1,144.00				61,777,243.30	-30,428,620.74							92,064,720.04	-6,000,000.00	86,064,720.0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1,144.00				-1,895,093.44	-30,428,620.74							28,392,383.30	-6,000,000.00	22,392,383.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63,672								63,672		63,672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6.74								,336.74		,336.7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58,968.00		-292,583,429.70		-262,524,461.70		-262,524,461.7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058,968.00		-30,058,968.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524,461.70		-262,524,461.70		-262,524,461.7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259,080.00				-60,259,08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259,080.00				-60,259,08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109,493.35								-2,109,493.35	17,613,761.87	15,504,268.5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636,097.00				711,173,406.99	28,392,383.30	9,822,914.69		88,648,845.42		1,408,649,982.80		2,370,538,863.60	-2,051,877.17	2,368,486,986.43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800,000.00				630,153,882.82				45,041,370.17		215,954,034.77		1,008,949,287.76	-9,406,019.02	999,543,26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800,000.00				630,153,882.82				45,041,370.17		215,954,034.77		1,008,949,287.76	-9,406,019.02	999,543,26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18,161.00				81,610,854.22	58,821,004.04			13,548,507.25		854,648,427.39		893,704,945.82	-2,582,610.75	891,122,335.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5,264,934.64		875,264,934.64	-2,582,610.75	872,682,323.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18,161.00				81,610,854.22	58,821,004.04							25,508,011.18		25,508,011.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18,161.00				56,102,843.04	58,821,004.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508,011.18								25,508,011.18			25,508,011.1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548,507.25		-20,616,507.25			-7,068,000.00			-7,0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48,507.25		-13,548,507.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68,000.00			-7,068,000.00			-7,068,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518,161.00			711,764,737.04	58,821,004.4			58,589,877.42		1,070,602,462.16		1,902,654,233.58	-11,988,629.77	1,890,665,603.81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伟明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518,161.00				710,722,727.87	58,821,040.04			60,259,080.50	1,104,781,256.87		1,937,460,22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518,161.00				710,722,727.87	58,821,040.04			60,259,080.50	1,104,781,256.87		1,937,460,22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117,936.00				1,518,163.30	-30,428,620.74	9,822,914.69		30,058,968.00	326,160,574.88		458,107,177.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22,914.69			618,744,004.58		628,566,919.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1,144.00				61,777,243.30	-30,428,620.74						92,064,720.0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1,144.00				-1,895,093.44	-30,428,620.74						28,392,383.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672,336.74							63,672,336.7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58,968.00	-292,583,429.70		-262,524,461.7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058,968.00	-30,058,968.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524,461.70		-262,524,461.7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259,080.00											-60,259,08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259,080.00											-60,259,08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636,097.00				712,240,891.17	28,392,383.30	9,822,914.69		90,318,048.50	1,430,941,831.75		2,395,567,399.8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储备	盈余公	未分配利	其他	所有者权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股	合收益		积	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800,000.00				629,111,873.65				46,710,573.25	246,645,159.19		1,040,267,606.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800,000.00				629,111,873.65				46,710,573.25	246,645,159.19		1,040,267,606.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18,161.00				81,610,854.22	58,821,004.04			13,548,507.25	858,136,097.68		897,192,616.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8,752,604.93		878,752,604.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18,161.00				81,610,854.22	58,821,004.04						25,508,011.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18,161.00				56,102,843.04	58,821,004.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508,011.18							25,508,011.1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548,507.25	-20,616,507.25		-7,0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48,507.25	-13,548,507.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68,000.00		-7,068,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518,161.00				710,722,727.87	58,821,004.04			60,259,080.50	1,104,781,256.87		1,937,460,222.20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伟明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有限公司），金溢有限公司系由深圳市金溢实业有限公司和广州市立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04年5月20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金溢有限公司以2013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1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1987321E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80,636,097.00元，股份总数180,636,097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1,467,227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49,168,870股。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讯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无线收发设备、智能终端设备、网络与电子通信产品、软件产品、计算机与电子信息的技术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主要产品：车载电子标签（以下简称OBU）、微波读写天线（以下简称RSU）、基于RFID技术或ETC（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技术平台的路径识别产品和手持终端设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1年4月2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青岛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无锡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和福建金溢科技有限公司6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节财务报告附注八和九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

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

按应收票据的类别划分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质保金组合	逾期天数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3) 应收账款—质保金组合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逾期天数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超质保期1年以内	50.00
超质保期1年以上	10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认为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较好，到期无法收回合同现金流量的可能性极低，因此本公司不对其计提损失准备。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未到期质保金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质保期	10.00

17、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

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年	5%	1.90%-4.75%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年	0%	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办公软件	3-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的金额。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与不停车收费系统相关的OBU和RSU、RFID、停车场收费系统产品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收或验收的相关凭证；2)未取得客户签收或验收的相关凭证的，满足合同约定视同接受产品条件或客户实际接受产品；3)客户实际接受产品、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产品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

产品交付给承运人并报关，取得报关单和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不适用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财会 [2017] 22 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0 年 0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752,426,473.68	-89,354,000.27	663,072,473.41

合同资产		29,302,144.94	29,302,144.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359,118.66	60,051,855.33	105,410,973.99
预收款项	607,969,184.24	-607,969,184.24	
合同负债		607,555,099.16	607,555,099.16
其他流动负债		414,085.08	414,085.0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0,152,293.89	1,880,152,293.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10,689.50	10,710,689.50	
应收账款	752,426,473.68	663,072,473.41	-89,354,000.27
应收款项融资	66,041,370.00	66,041,370.00	
预付款项	9,130,170.20	9,130,170.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741,644.35	34,741,644.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3,034,107.12	623,034,107.12	

合同资产		29,302,144.94	29,302,144.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837,557.57	79,837,557.57	
流动资产合计	3,456,074,306.31	3,396,022,450.98	-60,051,855.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474,727.96	18,474,727.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123,200.00	45,123,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7,818,484.95	197,818,484.95	
在建工程	99,041,175.08	99,041,175.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200,182.66	34,200,182.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717,567.14	19,717,56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15,572.97	20,915,57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359,118.66	105,410,973.99	60,051,855.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0,650,029.42	540,701,884.75	60,051,855.33
资产总计	3,936,724,335.73	3,936,724,335.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5,887,257.45	585,887,257.45	
应付账款	422,020,050.18	422,020,050.18	
预收款项	607,969,184.24	0.00	-607,969,184.24
合同负债		607,555,099.16	607,555,099.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2,736,852.39	72,736,852.39	
应交税费	239,145,339.41	239,145,339.41	
其他应付款	106,391,995.42	106,391,995.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14,085.08	414,085.08
流动负债合计	2,034,150,679.09	2,034,150,679.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36,778.22	3,636,778.22	
递延收益	8,271,274.61	8,271,27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08,052.83	11,908,052.83	

负债合计	2,046,058,731.92	2,046,058,731.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518,161.00	120,518,16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1,764,737.04	711,764,737.04	
减：库存股	58,821,004.04	58,821,004.0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589,877.42	58,589,877.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70,602,462.16	1,070,602,46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2,654,233.58	1,902,654,233.58	
少数股东权益	-11,988,629.77	-11,988,62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0,665,603.81	1,890,665,603.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36,724,335.73	3,936,724,335.73	

调整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财会〔2017〕22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5,402,210.77	1,655,402,210.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10,689.50	10,710,689.50	
应收账款	782,984,623.00	693,932,275.07	-89,052,347.93
应收款项融资	66,041,370.00	66,041,370.00	
预付款项	9,072,262.77	9,072,262.77	
其他应收款	108,486,278.43	108,486,278.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19,132,138.00	619,132,138.00	
合同资产		29,044,286.60	29,044,286.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593,787.04	69,593,787.04	
流动资产合计	3,321,423,359.51	3,261,415,298.18	-60,008,061.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2,519,298.30	362,519,298.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123,200.00	45,123,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0,476,454.85	130,476,454.85	
在建工程	148,584.90	148,584.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82,653.91	1,782,653.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308,873.27	19,308,87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15,572.97	20,915,57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359,118.66	105,367,179.99	60,008,061.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5,633,756.86	685,641,818.19	60,008,061.33
资产总计	3,947,057,116.37	3,947,057,116.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5,887,257.45	585,887,257.45	
应付账款	398,980,429.62	398,980,429.62	
预收款项	604,083,650.23	0.00	-604,083,650.23
合同负债		603,669,565.15	603,669,565.15
应付职工薪酬	66,511,871.33	66,511,871.33	
应交税费	236,973,669.44	236,973,669.44	
其他应付款	106,445,163.27	106,445,163.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14,085.08	414,085.08
流动负债合计	1,998,882,041.34	1,998,882,041.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36,778.22	3,636,778.22	
递延收益	7,078,074.61	7,078,07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14,852.83	10,714,852.83	
负债合计	2,009,596,894.17	2,009,596,894.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518,161.00	120,518,16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0,722,727.87	710,722,727.87	

减：库存股	58,821,004.04	58,821,004.0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259,080.50	60,259,080.50	
未分配利润	1,104,781,256.87	1,104,781,25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7,460,222.20	1,937,460,222.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47,057,116.37	3,947,057,116.37	

调整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财会〔2017〕22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4）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产品销售收入或应税劳务收入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204420618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2020年度至2022年度享受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本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464,649,007.64	1,874,015,546.76
其他货币资金		6,136,747.13
合计	1,464,649,007.64	1,880,152,293.89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2,193,736.25	6,136,747.13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使用受限金额	使用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4,425.50	财政资金监管户
银行存款	12,189,310.75	因诉讼冻结[注]
合计	12,193,736.25	

[注]上述合同纠纷已达成调解，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1月19日解除因买卖合同纠纷（(2020)粤0112民初14933号）对公司名下12,189,310.75元财产所采取的保全措施，12,189,310.75元银行存款已解冻。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10,689.50
合计		10,710,689.5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274,410.00	100.00%	563,720.50	5.00%	10,710,689.5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1,274,410.00	100.00%	563,720.50	5.00%	10,710,689.50
合计						11,274,410.00	100.00%	563,720.50	5.00%	10,710,689.5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563,720.50	-563,720.50				0.00
合计	563,720.50	-563,720.5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34,349.67	0.83%	4,334,349.67	100.00%	0.00	3,714,644.33	0.50%	3,714,644.33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	4,334,349.67	0.83%	4,334,349.67	100.00%	0.00	3,714,644.33	0.50%	3,714,644.33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7,185,242.01	99.17%	69,200,998.19	13.38%	447,984,243.82	733,651,209.02	99.50%	70,578,735.61	9.62%	663,072,473.41
其中：										
账龄组合	497,144,997.87	95.33%	55,803,436.47	11.22%	441,341,561.40	721,434,224.10	86.13%	61,228,126.46	8.49%	660,206,097.64
质保金组合	20,040,244.14	3.84%	13,397,561.72	66.85%	6,642,682.40	11,247,039.58	1.53%	8,380,663.81	74.51%	2,866,375.77
合计	521,519,591.68	100.00%	73,535,347.86	14.10%	447,984,243.82	737,365,853.35	100.00%	74,293,379.94	10.08%	663,072,473.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334,349.6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621,846.25	2,621,846.25	100.00%	合同纠纷，预计无法收

				回
客户二	1,470,500.00	1,470,500.00	100.00%	合同纠纷,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206,803.42	206,803.42	100.00%	经营不善无履约能力,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35,200.00	35,200.00	100.00%	合同纠纷,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334,349.67	4,334,349.6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803,436.47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5,216,952.69	14,760,847.63	5.00%
1-2 年	153,196,598.41	15,319,659.84	10.00%
2-3 年	19,662,248.06	5,898,674.42	30.00%
3-4 年	17,987,917.66	8,993,958.84	50.00%
4-5 年	1,254,926.53	1,003,941.22	80.00%
5 年以上	9,826,354.52	9,826,354.52	100.00%
合计	497,144,997.87	55,803,436.47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97,561.72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超质保期一年以内	13,285,364.86	6,642,682.44	50.00%
超质保期一年以上	6,754,879.28	6,754,879.28	100.00%
合计	20,040,244.14	13,397,561.7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无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001,923.32
1 至 2 年	156,461,756.72
2 至 3 年	24,557,750.56

3 至 4 年	23,464,116.73
4 至 5 年	3,157,193.74
5 年以上	13,876,850.61
合计	521,519,591.6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3,714,644.33		332,600.00		952,305.34	4,334,349.67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578,735.61	1,533,068.94		1,765,655.00	1,145,151.36	69,200,998.19
合计	74,293,379.94	1,533,068.94	332,600.00	1,765,655.00	2,097,456.70	73,535,347.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65,655.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7,304,636.49	18.66%	8,974,962.85
第二名	50,652,500.00	9.71%	4,673,375.00
第三名	22,813,200.00	4.37%	4,800,823.80
第四名	22,614,300.07	4.34%	4,854,610.37
第五名	22,129,642.74	4.24%	2,033,314.75
合计	215,514,279.30	41.3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五(44)之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489,939.55	66,041,370.00
合计	15,489,939.55	66,041,37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98,973.25	79.69%	8,792,315.75	96.30%
1 至 2 年	818,583.10	15.17%	323,465.82	3.54%
2 至 3 年	277,244.37	5.14%		
3 年以上			14,388.63	0.16%
合计	5,394,800.72	--	9,130,170.2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第一名	1,010,898.00	18.74%
第二名	597,786.92	11.08%
第三名	566,580.33	10.50%
第四名	454,967.03	8.43%
第五名	362,945.10	6.73%
合计	2,993,177.38	55.48%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908,464.36	34,741,644.35
合计	15,908,464.36	34,741,644.35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债务重组款项	9,540,000.00	0.00
押金保证金	7,357,497.24	13,188,232.32
应退税款	9,953.16	24,919,484.96
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689,356.52	797,524.22
其他	1,865,357.50	259,580.34

合计	19,462,164.42	39,164,821.84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65,736.75	221,703.45	2,635,737.29	4,423,177.4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13,135.82	113,135.82		
--转入第三阶段		-88,747.97	88,747.97	
本期计提	-838,594.86	111,287.35	187.64	-727,119.87
其他变动	-10,250.55	-131,107.01	-1,000.00	-142,357.5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3,755.52	226,271.64	2,723,672.90	3,553,700.0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075,110.37
1 至 2 年	2,262,716.38
2 至 3 年	887,479.70
3 至 4 年	3,556,457.97
4 至 5 年	6,000.00
5 年以上	674,400.00
合计	19,462,164.4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4,423,177.49	-1,011,834.99			142,357.56	3,553,700.06
合计	4,423,177.49	-1,011,834.99			142,357.56	3,553,700.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债务重组款项	9,540,000.00	1年以内	49.02%	477,0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2,504,344.18	1-4年	12.87%	1,147,399.06
第三名	其他	1,303,914.00	1-2年	6.70%	130,391.4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949,424.75	3-4年	4.88%	474,712.38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656,694.40	2-3年	3.37%	197,008.32
合计	--	14,954,377.33	--	76.84%	2,426,511.1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账面价值

		值准备			值准备	
原材料	208,101,507.87	24,222,818.61	183,878,689.26	205,489,453.92	10,784,174.90	194,705,279.02
在产品	2,399,670.89		2,399,670.89	2,149,019.40		2,149,019.40
库存商品	29,803,065.11	2,758,035.06	27,045,030.05	65,856,428.69	9,422,301.80	56,434,126.89
合同履约成本	3,264,350.52		3,264,350.52	12,168,269.27		12,168,269.27
发出商品	40,696,209.56	436,746.44	40,259,463.12	357,094,525.78	436,746.44	356,657,779.34
委托加工物资	1,203,388.13		1,203,388.13	919,633.20		919,633.20
合计	285,468,192.08	27,417,600.11	258,050,591.97	643,677,330.26	20,643,223.14	623,034,107.1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784,174.90	21,076,002.50		7,637,358.79		24,222,818.61
库存商品	9,422,301.80	1,094,403.38		7,758,670.12		2,758,035.06
发出商品	436,746.44					436,746.44
合计	20,643,223.14	22,170,405.88		15,396,028.91		27,417,600.11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报废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或报废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项目	期初数[注]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 减值	期末数
湖北客运站项目	2,326,123.05				2,326,123.05
2个标杆场站智能化建设 项目	255,282.96	340,377.35			595,660.31
ETC安装项目	9,244,254.61	10,041,433.81	19,285,688.42		
其他项目	342,608.65		41.49		342,567.16

小 计	12,168,269.27	10,381,811.16	19,285,729.91		3,264,350.52
-----	---------------	---------------	---------------	--	--------------

[注]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系项目成本从在产品重分类至合同履行成本。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84,203,171.53	8,436,193.16	75,766,978.37	33,510,244.17	4,208,099.23	29,302,144.94
合计	84,203,171.53	8,436,193.16	75,766,978.37	33,510,244.17	4,208,099.23	29,302,144.94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质保金	5,162,759.27			
合计	5,162,759.27			--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五(44)之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额	22,583,518.92	79,548,754.14
预缴企业所得税		288,803.43
合计	22,583,518.92	79,837,557.57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 信威信息 科技有限 公司	3,791,208 .72			-1,665,95 2.90						2,125,255 .82	
深圳宝溢 交通科技 有限公司	14,683,51 9.24			58,925.34						14,742,44 4.58	
小计	18,474,72 7.96			-1,607,02 7.56						16,867,70 0.40	
合计	18,474,72 7.96			-1,607,02 7.56						16,867,70 0.40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运筹汇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0.00	1,500,000.00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179,570.22	43,623,200.00
合计	55,179,570.22	45,123,2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31,540.5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9,242,961.37	197,818,484.95
合计	349,242,961.37	197,818,484.9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5,573,046.13		54,249,622.32	8,234,686.86	5,682,859.79	263,740,215.10
2.本期增加金额	107,998,004.47	29,974,409.46	23,509,536.97	1,998,016.24	934,924.29	164,414,891.43
(1) 购置	1,403,665.83		23,509,536.97	1,998,016.24	934,924.29	27,846,143.33
(2) 在建工程转入	106,594,338.64	29,974,409.46				136,568,748.10
3.本期减少金额			797,415.67	789,000.00	1,136,569.64	2,722,985.31
(1) 处置或报废			797,415.67	789,000.00	517,724.45	2,104,140.12

(2) 合并减少					618,845.19	618,845.19
4.期末余额	303,571,050.60	29,974,409.46	76,961,743.62	9,443,703.10	5,481,214.44	425,432,121.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923,706.53		42,687,772.77	6,215,776.27	3,094,474.58	65,921,730.15
2.本期增加金额	6,692,053.34	532,300.47	3,931,269.00	890,269.30	659,790.92	12,705,683.03
(1) 计提	6,692,053.34	532,300.47	3,931,269.00	890,269.30	659,790.92	12,705,683.03
3.本期减少金额			742,981.97	749,550.00	945,721.36	2,438,253.33
(1) 处置或报废			742,981.97	749,550.00	487,379.12	1,979,911.09
(2) 合并减少					458,342.24	458,342.24
4.期末余额	20,615,759.87	532,300.47	45,876,059.80	6,356,495.57	2,808,544.14	76,189,159.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2,955,290.73	29,442,108.99	31,085,683.82	3,087,207.53	2,672,670.30	349,242,961.37
2.期初账面价值	181,649,339.60		11,561,849.55	2,018,910.59	2,588,385.21	197,818,484.9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佛山基地项目	124,867,023.53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415,541.10	99,041,175.08
合计	4,415,541.10	99,041,175.0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佛山基地项目				98,892,590.18		98,892,590.18
深圳湾办公区项目	211,757.55		211,757.55			
广州玉树厂房工程项目	222,772.28		222,772.28	148,584.90		148,584.90
预付设备款、软件款	3,536,485.08		3,536,485.08			
其他项目	444,526.19		444,526.19			
合计	4,415,541.10		4,415,541.10	99,041,175.08		99,041,175.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佛山基地项目	130,196,200.00	98,892,590.18	26,903,768.40	125,796,358.58		0.00	96.62%	100.00%				募股资金
广州万科云办公区装修项目	14,330,000.00	148,584.90	10,623,804.62	10,772,389.52		0.00	75.17%	100.00%				募股资金
合计	144,526,200.00	99,041,175.08	37,527,573.02	136,568,748.10		0.0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229,382.20			8,305,717.68	44,535,099.88
2.本期增加金额				1,279,627.27	1,279,627.27
(1) 购置				1,279,627.27	1,279,627.2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14,120.91	514,120.91
(1) 处置				315,053.67	315,053.67
(2) 合并减少				199,067.24	199,067.24
4.期末余额	36,229,382.20			9,071,224.04	45,300,606.2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11,853.43			6,523,063.79	10,334,917.22
2.本期增加金额	732,857.16			872,310.78	1,605,167.94
(1) 计提	732,857.16			872,310.78	1,605,167.94
3.本期减少金额				335,045.44	335,045.44
(1) 处置				315,053.67	315,053.67
(2) 合并减少				19,991.77	19,991.77
4.期末余额	4,544,710.59			7,060,329.13	11,605,039.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684,671.61			2,010,894.91	33,695,566.52
2.期初账面价值	32,417,528.77			1,782,653.89	34,200,182.6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7、开发支出

无

28、商誉

无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18,517,881.62	625,820.67	5,195,319.99		13,948,382.30
业务宣传费用	1,199,685.52	113,018.86	482,671.13		830,033.25
合计	19,717,567.14	738,839.53	5,677,991.12		14,778,415.55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2,889,547.93	16,933,432.19	105,150,283.87	15,772,542.5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48,289.77	412,243.47		
预计负债	54,003,599.61	8,100,539.94	3,636,778.22	545,516.73
递延收益	9,005,215.42	1,350,782.31	7,078,074.61	1,061,711.19
预提费用	18,172,872.79	2,725,930.92	46,450.00	6,967.50
股份支付	27,468,498.18	4,120,274.73	23,525,566.44	3,528,834.97

合计	224,288,023.70	33,643,203.56	139,437,153.14	20,915,572.97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556,370.22	1,733,455.53		
合计	11,556,370.22	1,733,455.5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43,203.56		20,915,572.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3,455.5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075,042.24	9,019,141.71
可抵扣亏损	16,672,187.01	53,602,191.32
合计	22,747,229.25	62,621,333.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5,241,809.57	
2021 年	3,535,277.51	7,767,551.94	
2022 年	2,803,231.02	8,581,279.97	
2023 年	1,561,489.22	16,665,398.03	
2024 年	4,938,573.63	15,346,151.81	
2025 年	3,833,615.63		
合计	16,672,187.01	53,602,191.32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41,711,217.94	4,171,121.79	37,540,096.15	66,741,923.70	6,690,068.37	60,051,855.33
支付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款	45,359,118.66		45,359,118.66	45,359,118.66		45,359,118.66
合计	87,070,336.60	4,171,121.79	82,899,214.81	112,101,042.36	6,690,068.37	105,410,973.99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五(44)之说明

32、短期借款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7,755,564.01	0.00
银行承兑汇票	92,244,478.67	585,887,257.45
合计	130,000,042.68	585,887,257.4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27,675,951.61	399,713,571.61
设备及工程款	17,996,943.39	22,306,478.57
合计	145,672,895.00	422,020,050.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3,350,432.85	607,555,099.16
合计	33,350,432.85	607,555,099.16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736,852.39	182,596,618.03	221,114,179.23	34,219,291.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5,765.77	745,765.77	
合计	72,736,852.39	183,342,383.80	221,859,945.00	34,219,291.1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736,852.39	160,326,813.43	201,789,310.44	31,274,355.38

2、职工福利费		8,420,781.63	8,420,781.63	
3、社会保险费		3,643,885.22	3,643,885.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91,779.94	3,091,779.94	
工伤保险费		7,528.00	7,528.00	
生育保险费		425,719.43	425,719.43	
其他		118,857.85	118,857.85	
4、住房公积金		5,878,784.89	5,878,784.89	
8、辞退福利（一年以内支付的部分）		4,326,352.86	1,381,417.05	2,944,935.81
合计	72,736,852.39	182,596,618.03	221,114,179.23	34,219,291.1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54,862.51	754,862.51	
2、失业保险费		-9,096.74	-9,096.74	
合计		745,765.77	745,765.77	

其他说明：

短期薪酬本期减少包含 894,528.57 元处置子公司伟龙金溢产生的转出。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958,616.45	131,014,241.18
企业所得税	17,448,206.32	88,144,619.52
个人所得税	813,752.50	715,975.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4,329.55	9,531,796.53
教育费附加	713,284.09	4,085,055.66
地方教育附加	475,522.72	2,723,370.42
契税		2,574,404.81
其他税费	272,441.07	355,875.55
合计	55,346,152.70	239,145,339.41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4,425,590.88	106,391,995.42
合计	64,425,590.88	106,391,995.42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技术服务费	16,874,854.21	18,435,091.35
售后服务费	10,522,859.48	4,398,200.83
资产购置款		5,737,476.59
业务宣传费	147,200.00	153,356.21
房屋租金	388,820.65	1,750,240.28
履约保证金		947,938.5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8,392,383.30	58,821,004.04
其他	8,099,473.24	16,148,687.56
合计	64,425,590.88	106,391,995.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06,056.59	414,085.08
合计	306,056.59	414,085.08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五(44)之说明

45、长期借款

无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无

48、长期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5,538,599.61	3,636,778.22	按照处于质保期产品数量和单位产品上年实际质保费用预计
违约赔偿款	48,465,000.00		逾期供货支付违约金、未决诉讼预计损失

合计	54,003,599.61	3,636,778.22	--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违约赔偿款主要系向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联支付）逾期供货产生的违约金4,281.50万元。公司与信联支付签署了《车载电子标签（OBU）供货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的供货计划，如公司产品供货时间、供货数量违反协议约定的，公司将按每片50元乘以未到货数量对信联支付进行赔偿。

2020年12月18日，信联支付与公司就协议履行过程中供货完成情况进行核对，经双方核对确认公司有85.63万台OBU的供货时间晚于原合同约定的时间，公司需向信联支付承担违约金4,281.50万元。

2021年4月9日，信联支付与公司就原合同设备交付逾期等相关事宜达成《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约定，双方确认公司有85.63万台OBU的供货时间晚于协议约定时间，公司需向信联支付承担违约金4,281.50万元。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271,274.61	3,600,601.90	2,866,661.09	9,005,215.42	与资产相关的补助以及对费用尚未发生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合计	8,271,274.61	3,600,601.90	2,866,661.09	9,005,215.4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城市综合停车收费管理与信息服务应用示范	34,804.33			13,938.18			20,866.15	与资产相关
基于 DSRC 的智能交通车联网多功能车载智能终端研发及示范应用	112,393.85			112,393.85				与资产相关
面向城市智慧交通物联网应用的 DSRC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	1,023,521.14			443,850.90			579,670.24	与资产相关

面向智慧交通的车联网高安全性内容保障技术研究及核心产品研发	4,441.33			4,441.33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智慧交通车联网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83,023.04			83,023.04				与资产相关
应用于联网收费公路的5.8G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272,307.71			179,694.55			92,613.16	与资产相关
基于RFID电子车牌的系统实现核心设备技术研发及城市级应用示范	311,851.78			87,452.95			224,398.83	与资产相关
应急指挥与协调决策支持系统开发与示范应用	310,000.00	225,201.90		19,889.36			515,312.54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交通形态应用边界与协同管控模式研究	80,000.00	130,400.00					210,4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车联网通信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1,990,133.33			171,294.54			1,818,838.79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和扶持计划	1,500,000.00			85,874.06			1,414,125.94	与资产相关
无人车联网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证								
电子不停车收费技术（ETC）标准在东南亚地区应用研究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用于联网收费公路的5.8G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复杂环境下“一带一路”城市智能交通系统构建技术系统集成与工程示范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车路协同自动化测试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急指挥与协调决策支持系统开发与示范应用	80,598.10						80,598.10	与收益相关
车路协同（V2X）标准体系研究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兴交通形态应用边界与协同管控模式研究	145,000.00						145,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用于联网收费公路的5.8G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配		325,000.00					3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套项目)								
无人车联网 关键技术研究 及应用验证		620,000.00					6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金溢 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工业 设计中心认 定和扶持计 划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网联汽 车超视距全 局感知融合 方法及关键 技术研究		600,000.00		1,608.33			598,391.67	与收益相关
安全信息资 源集中式监 控系统研发 与产业化	24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热舒适 的可度量空 调节能监控 系统研发及 产业化	153,200.00			153,200.00				与收益相关
智慧城市综 合停车信息 云平台与解 决方案[注]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股权处置减 少
智慧城市综 合停车信息 云平台与解 决方案[注]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股权处置减 少

其他说明：

[注]减少800,000.00元系本期处置子公司伟龙金溢递延收益转出所致。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518,161.00			60,259,080.00	-141,144.00	60,117,936.00	180,636,097.00

其他说明：

(1)本期增加系公积金转股60,259,080股。根据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259,080.00元，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份120,518,161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60,259,080.00元向全体出资者转增股份总额60,259,080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实收股本60,259,080.00元。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64号）。

(2)本期减少系公司回购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41,144股。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决定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因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5人已离职，9人已不属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员工，上述14名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上述14人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41,144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所对应减少的股本溢价1,895,093.44元，冲回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2,036,237.44元。本次减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78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86,256,725.86	55,633,290.87	64,263,666.79	677,626,349.94
其他资本公积	25,508,011.18	63,672,336.74	55,633,290.87	33,547,057.05
合计	711,764,737.04	119,305,627.61	119,896,957.66	711,173,406.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

本期增加55,633,290.87元系限制性股票解锁所致。

本期减少系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减少60,259,080.00元；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1,895,093.44元；③处置子公司伟龙金溢减少2,109,493.35元；合计减少64,263,666.79元。

(2) 其他资本公积

本期增加系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份支付费用为63,672,336.74元。

本期减少系发行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55,633,290.87元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58,821,004.04		30,428,620.74	28,392,383.30
合计	58,821,004.04		30,428,620.74	28,392,383.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减少系①回购注销离职员工的限制性股票减少2,036,237.44元；②限制性股票解锁减少28,392,383.30元；合计减少30,428,620.74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56,370.22			1,733,455.53	9,822,914.69	9,822,914.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556,370.22			1,733,455.53	9,822,914.69	9,822,914.6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556,370.22			1,733,455.53	9,822,914.69	9,822,914.69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589,877.42	30,058,968.00		88,648,845.42
合计	58,589,877.42	30,058,968.00		88,648,845.4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母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已达到母公司注册资本50%时可不再提取，本期增加系按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0,058,968.00元；期末数未达到母公司注册资本50%系以前年度减持子公司股份而抵销的盈余公积所致。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0,602,462.16	215,954,034.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70,602,462.16	215,954,034.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0,630,950.34	875,264,934.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058,968.00	13,548,507.25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6,804,000.00	7,068,000.00
应付限售股股利	5,720,461.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8,649,982.80	1,070,602,462.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49,912,762.99	570,089,642.58	2,845,283,780.80	1,482,585,383.32
其他业务	13,733,270.42	8,498,089.66	14,872,155.59	8,639,192.18
合计	1,563,646,033.41	578,587,732.24	2,860,155,936.39	1,491,224,575.5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5,189.90	21,417,970.68
教育费附加	-863,745.63	9,179,130.32
房产税	1,254,458.47	1,068,109.86
土地使用税	301,953.58	320,213.12

印花税	644,658.71	1,657,653.79
地方教育附加	-575,830.43	6,119,419.69
其他	20,782.18	17,453.61
合计	-1,232,913.02	39,779,951.07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5,108,163.10	54,902,881.84
售后服务费用	18,469,098.85	22,969,059.04
物流费		18,436,445.27
技术服务费	862,438.11	9,494,024.37
差旅费	5,608,005.38	8,262,156.03
业务招待费	7,204,428.91	7,745,015.73
限制性股票激励	16,780,011.84	5,962,829.80
办公费	3,307,501.12	3,087,354.17
招标服务费	1,280,182.70	2,402,697.59
展览费	1,126,637.70	2,318,296.37
业务宣传费	1,781,392.34	2,277,224.49
其他	4,106,341.69	3,404,957.69
合计	105,634,201.74	141,262,942.39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4,252,167.26	50,171,713.69
场地服务及租金	13,964,803.07	23,316,012.18
咨询服务费	10,358,745.38	9,082,904.36
折旧与摊销	8,918,446.15	8,314,989.41
限制性股票激励	18,225,535.57	7,915,833.29
装修费摊销	2,722,631.53	5,100,747.24
办公费	3,968,918.65	3,885,072.36

业务招待费	2,206,237.86	2,431,066.38
差旅费	1,081,457.12	2,314,659.01
其他	1,429,834.00	2,716,068.72
合计	107,128,776.59	115,249,066.64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24,204,674.89	100,683,953.90
合计	124,204,674.89	100,683,953.90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634.16	0.00
减：利息收入	30,833,206.17	10,313,363.67
汇兑损益	-45,959.37	889.59
现金折扣	-878,580.02	-7,075,390.25
银行手续费	196,926.87	559,117.12
合计	-31,525,184.53	-16,828,747.21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退税	92,674,125.00	46,101,234.92
面向城市智慧交通物联网应用的 DSRC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	443,850.90	3,571,622.31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8 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		2,729,000.00
基于 RFID 电子车牌的系统实现核心设备技术研发及城市级应用示范	87,452.95	1,634,461.61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南		1,500,000.00

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款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技术改造倍增专项质量品牌双提升扶持计划资助		1,12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 2018 年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		1,000,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6,671.41	417,861.88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8 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		326,0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第二届中国专利奖配套奖励		300,000.00
深圳市智慧交通车联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83,023.04	250,447.60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 2019 年第一季度稳增长资助项目		216,600.00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		2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奖励金		2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 2018 年稳增长资助项目		16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 2018 年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		123,6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第十九届中国专利奖配套奖励		100,000.00
城市综合停车收费管理与信息服务应用示范	13,938.18	83,629.05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深圳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		65,000.00
深圳市商务局 2018 年中央支持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资助		58,836.06
基于 DSRC 的智能交通车联网多功能车载智能终端研发及示范应用	112,393.85	48,280.83
社保局的失业稳岗补贴		44,359.75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深圳市第一批境外商标注册资助		39,700.00
基于无线感知技术的道路停车管理与服务前端系统研发		30,653.18
基于专用短程通信(DSRC)技术的电子车牌证多车道自由流关键技术与核心		25,435.55

设备研发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批境外商标注册资助		22,000.00
应用于联网收费公路的 5.8G 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529,694.55	18,461.52
面向智慧交通的车联网高安全性内容保障技术研究与核心产品研发	4,441.33	16,466.94
新型车联网通信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171,294.54	9,866.67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批专利资助		5,000.00
总部企业办公用房扶持项目	3,038,700.00	
房租减免	3,968,749.16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2019 年三、四季度稳增长（含全年达标奖）资助项目款	2,506,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9 年企业研发资助款	1,902,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项目资助款	1,186,000.00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停工停业的中小微企业吸纳劳动力就业并开展以工代训项目补贴款	403,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进一步稳增长资助项目资助款	400,000.00	
稳岗补贴	258,645.33	
安全信息资源集中式监控系统研发与产业化	24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上半年工业稳增长资助项目款	216,5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深圳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款	204,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第二届中国专利奖配套奖励	2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南山伯乐奖人才引进单位奖励款	2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科技奖励支持计划拟资助项目款	200,000.00	
基于热舒适的可度量空调节能监控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153,200.00	

电子不停车收费技术（ETC）标准在东南亚地区应用研究	120,000.00	
深圳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2020 年度人才伯乐奖	10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科技奖励支持计划补贴款	100,000.00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和扶持计划	85,874.06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专利支持计划拟资助项目款	84,000.00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援企稳岗“四上”企业社保补贴资助款	34,500.00	
应急指挥与协调决策支持系统开发与示范应用	19,889.36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第二批境外商标资助款	10,000.00	
其他	2,316.65	
智能网联汽车超视距全局感知融合方法及关键技术研究	1,608.33	
合计	110,021,868.64	60,418,517.87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6,943.74	1,267,694.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82,881.73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131,540.50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670,800.00	8,630,474.90
合计	6,056,402.51	9,898,169.79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27,119.87	-2,133,578.6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00,468.94	-27,771,920.2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63,720.50	-384,320.50
合计	90,371.43	-30,289,819.43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2,170,405.88	-9,099,990.75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162,759.27	
十三、其他	2,501,306.58	
合计	-24,831,858.57	-9,099,990.75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0.00	19,667.96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863.27		3,863.27
违约金	32,509.39	1,311,917.58	32,509.39
无法支付款项	118,827.55		118,827.55

房屋购置补偿款	1,300,000.00		1,300,000.00
赔偿款	277,903.58		277,903.58
其他	64,904.76	38,802.11	64,904.76
合计	1,798,008.55	1,350,719.69	1,798,008.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无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35,000.00	220,000.00	33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2,216.60	49,840.92	62,216.60
违约赔偿款	49,665,837.41	2,513,059.36	49,665,837.41
罚款及滞纳金	360.93	27,930.24	360.93
其他	19,266.64	85,577.76	19,266.64
无法收回款项	395,046.45		395,046.45
合计	50,477,728.03	2,896,408.28	50,477,728.03

其他说明：

违约金主要系逾期供货违约赔偿款42,815,000.00元，说明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七(50)之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279,499.55	154,456,567.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727,630.59	-8,953,840.41
合计	94,551,868.96	145,502,727.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23,505,810.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8,525,871.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4,070.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31.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6,625.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73,144.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17,643.40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2,009,516.32
股权激励行权影响	-166,494.93
其他	-528,676.94
所得税费用	94,551,868.96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739,498.31	12,655,693.91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16,496.00	12,718,829.05
银行存款利息	17,420,878.39	10,313,363.67
收回押金保证金	6,245,911.32	675,718.56
其他	3,347,338.37	2,180,351.76
合计	44,370,122.39	38,543,956.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2,389,198.32	153,052,831.82
捐赠支出	335,000.00	220,000.00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221,213.37

其他	25,477,739.52	2,327,477.33
合计	118,201,937.84	167,821,522.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90,000,000.00	570,0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0	57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90,000,000.00	375,000,000.00
处置子公司	1,464,753.74	
合计	191,464,753.74	37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限售股款	2,071,871.60	
合计	2,071,871.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28,953,941.07	872,682,323.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741,487.14	39,389,810.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705,683.03	13,074,890.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605,167.94	1,629,709.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77,991.12	5,524,668.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67.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353.33	49,840.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25.21	889.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56,402.51	-9,898,169.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27,630.59	-8,953,840.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778,149.45	-517,842,932.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692,123.08	-608,507,570.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4,834,927.93	1,559,120,065.19
其他	66,768,833.64	25,783,92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47,556.44	1,372,033,945.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39,042,943.61	1,874,015,546.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74,015,546.76	403,918,139.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972,603.15	1,470,097,407.4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39,042,943.61	1,874,015,546.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39,042,943.61	1,874,015,546.7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9,042,943.61	1,874,015,546.76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193,736.25	财政资金监管户、因诉讼冻结
合计	12,193,736.25	--

其他说明：

单元：元

项目	使用受限金额	使用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4,425.50	财政资金监管户
银行存款	12,189,310.75	因诉讼冻结[注]
合计	12,193,736.25	

[注]上述合同纠纷已达成调解，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1月19日解除因买卖合同纠纷（(2020)粤0112民初14933号）对公司名下12,189,310.75元财产所采取的保全措施，12,189,310.75元银行存款已解冻。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28.07
其中：美元	50.28	6.5249	328.07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和扶持计划	3,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5,874.06

新型车联网通信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1,990,133.3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71,294.54
面向城市智慧交通物联网应用的 DSRC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	1,023,521.14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43,850.90
无人车网联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验证	8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智慧城市综合停车信息云平台与解决方案	8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应用于联网收费公路的 5.8G 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622,307.71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29,694.55
应急指挥与协调决策支持系统开发与示范应用	615,8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9,889.36
智能网联汽车超视距全局感知融合方法及关键技术研究	6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608.33
新兴交通形态应用边界与协同管控模式研究	355,4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应用于联网收费公路的 5.8G 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配套项目）	32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基于 RFID 电子车牌的系统实现核心设备技术研发及城市级应用示范	311,851.7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7,452.95
车路协同（V2X）标准体系研究	3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复杂环境下“一带一路”城市智能交通系统构建技术系统集成与工程示范	3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安全信息资源集中式监控系统研发与产业化	24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40,000.00
基于热舒适的可度量空调节能监控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153,2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3,200.00
电子不停车收费技术（ETC）标准在东南亚地区应用研究	1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20,000.00
基于 DSRC 的智能交通车联网多功能车载智能终端研发及示范应用	112,393.85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12,393.85
深圳市智慧交通车联网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83,023.04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3,023.04

智能车路协同自动化测试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6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城市综合停车收费管理与信息服务应用示范	34,804.3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3,938.18
面向智慧交通的车联网高安全性内容保障技术研究与核心产品研发	4,441.3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441.33
软件退税	92,674,125.00	其他收益	92,674,125.00
总部企业办公用房扶持项目	3,038,700.00	其他收益	3,038,700.00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2019 年三、四季度稳增长（含全年达标奖）资助项目款	2,506,000.00	其他收益	2,506,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9 年企业研发资助款	1,902,000.00	其他收益	1,902,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项目资助款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停工失业的中小微企业吸纳劳动力就业并开展以工代训项目补贴款	403,000.00	其他收益	403,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进一步稳增长资助项目资助款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稳岗补贴	258,645.33	其他收益	258,645.33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上半年工业稳增长资助项目款	216,500.00	其他收益	216,5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深圳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款	204,000.00	其他收益	204,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科技奖励支持计划拟资助项目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配套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南山伯乐奖人才引进单位奖励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项目资助款	186,000.00	其他收益	186,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深圳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2020 年度人才伯乐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科技奖励支持计划补贴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专利支持计划拟资助项目款	84,000.00	其他收益	84,000.00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援企稳岗“四上”企业社保补贴资助款	34,500.00	其他收益	34,5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第二批境外商标资助款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其他	2,316.65	其他收益	2,316.6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	53.85%	股权转让	2020年08月26日	控制权转移且工商登记已变更	13,204,012.54	0.00%	0.00	0.00			2,109,493.35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与伟龙金溢、广州市铂金科技企业(有限合伙)、WEI 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 和深圳市睿鸿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和债务重组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和债务重组协议》约定，WEI 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 以 0.4 元受让公司所持伟龙金溢 19.23% 的股权、睿鸿泽以 0.6 元受让公司所持伟龙金溢 34.62% 的股权，WEI 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和睿鸿泽合计以 1 元受让公司所持伟龙金溢 53.85% 的股权，并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完成相应的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信息。

公司与伟龙金溢、广州市铂金科技企业(有限合伙)、WEI 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深圳市睿鸿泽科技有限公司和杨成签订《债务重组协议》，在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伟龙科技所欠公司应收款项总额为 28,496,387.62 元的债务进行重组（公司对伟龙金溢应收账款 27,091,887.02 元，其他应收款 1,404,500.60 元）。根据上海众华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对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期末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沪众评报字[2020]第 0320 号), 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对伟龙金溢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1,051.62 万元。

根据《债务重组协议》, 公司以应收伟龙金溢的债务评估值 1,051.62 万元取整金额 1,060.00 万元要求伟龙金溢偿还债务, 将债务重组后的应收款项 1,060.00 万元转入其他应收款。

本次股权转让及债务重组产生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为-2,582,881.73 元, 其中,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为 13,204,012.54 元,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资本公积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为 2,109,493.35 元, 债务重组投资收益为-17,896,387.62 元。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 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福建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0年5月19日	3,000,000.00	100.00%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青岛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7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无锡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福建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00%	97,138.69	0.00	-2,051,877.1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98.53	0.00	2,498.53	7,077,937.08	0.00	7,077,937.08	209,090.11	0.00	209,090.11	7,226,289.65	393,200.00	7,619,489.6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00	334,960.99	334,960.99	-22,031.49	0.00	-187,371.09	-187,371.09	-5,748.34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市	济南市	技术开发服务	24.50%		权益法核算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开发服务	49.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1,368,852.86	30,293,394.57	128,578,362.63	29,955,154.40
非流动资产	567,888.77	14,947.69	261,671.67	11,211.40
资产合计	141,936,741.63	30,308,342.26	128,840,034.30	29,966,365.80
流动负债	119,331,936.69	158,353.53	112,239,519.79	0.0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119,331,936.69	158,353.53	112,239,519.79	0.00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604,804.94	30,149,988.73	16,600,514.51	29,966,365.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538,177.21	14,773,494.48	4,067,126.05	14,683,519.24
调整事项	-3,412,921.39	-31,049.90	-275,917.33	0.00
--商誉	0.00	0.00	0.00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12,921.39	-31,049.90	-275,917.33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2,125,255.82	14,742,444.58	3,791,208.72	14,683,519.24
营业收入	42,935,656.72	2,318,670.65	62,948,143.11	0.00
净利润	6,004,290.43	183,622.93	4,067,809.67	-33,634.2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6,004,290.43	183,622.93	4,067,809.67	-33,634.2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 企业的股利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及七（10）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41.32%（2019年12月31日：64.5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130,000,042.68	130,000,042.68	130,000,042.68		
应付账款	145,672,895.00	145,672,895.00	145,672,895.00		
其他应付款	64,425,590.88	64,425,590.88	64,425,590.88		
小 计	340,098,528.56	340,098,528.56	340,098,528.56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585,887,257.45	585,887,257.45	585,887,257.45		
应付账款	422,020,050.18	422,020,050.18	422,020,050.18		
其他应付款	106,391,995.42	106,391,995.42	106,391,995.42		
小 计	1,114,299,303.05	1,114,299,303.05	1,114,299,303.05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82)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179,570.22	55,179,570.22
（八）应收款项融资			15,489,939.55	15,489,939.5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70,669,509.77	70,669,509.7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账面净资产的份额作为公允价值；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0 万元人民币	17.95%	17.9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罗瑞发。

其他说明：

罗瑞发持有敏行电子94%的股权，为敏行电子的实际控制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罗瑞发直接持有公司4.52%的股权，通过其控制的敏行电子间接持有本公司16.87%的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Wei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新加坡伟龙）	子公司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深圳前海车米云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蔡福春投资的企业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伟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杨成控制的企业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注]	其他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

[注] 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委派原董事郑映虹任职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公司持股比例为 23.00%，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因未来 12 个月内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为关联方，本期视同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Wei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 (新加坡伟龙)	销售商品	128,760.00	1,580,490.17
伟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注 1]	销售商品	15,563.61	0.00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928,483.31	3,465,257.09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98,300.77	0.00
深圳前海车米云图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1,794,927.52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288,918.44	179,603,539.57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注 2]	销售商品	69,955.7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 1] 本期数为 2020 年 8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销售金额。

[注 2] 上年同期数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十六(7)之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伟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债务重组	28,496,387.62	
Wei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新加坡伟龙）	股权转让	0.40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44.63	1,476.02

（8）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违约金	42,815,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652,500.00	4,673,375.00	74,736,992.42	3,736,849.62
应收账款	伟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612,732.80	30,636.64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129,642.74	2,033,314.75		
应收账款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	700.0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12,519,781.24	1,251,978.12		
应收账款	小计	85,928,656.78	7,990,004.51	74,736,992.42	3,736,849.62
其他应收款	伟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9,540,000.00	477,000.0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700.00	2,170.0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50,252.73	195,025.27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注]	12,870,026.45	1,287,002.65		
合同资产	小 计	14,841,979.18	1,484,197.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95,000.00	1,239,500.00	9,394,202.31	939,420.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753,102.90	775,310.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小计	20,148,102.90	2,014,810.29		

[注]期初数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十六(7)之说明。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Wei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 (新加坡伟龙)	0.00	48,443.90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7,601.96	39,226,000.14
合同负债	小 计	377,601.96	39,274,444.04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968,045.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1,144.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权益工具总额为 1,968,052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4.4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最长为 2 年。
-----------------------------	------------------------------------------------------------------

其他说明

(1) 基本情况

2019年7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19年8月22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019年8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从21.70元/股调整为21.64元/股。

2019年9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日为2019年9月17日,本次调整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81人调整为201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由4,000,000股调整为3,156,789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561,372股调整为2,718,161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438,628股数量不变。

(2) 解锁期及解锁比例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有效期内按50%、30%、2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具体安排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锁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锁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有效期内按50%、50%的比例解锁,安排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锁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3) 业绩考核要求

1) 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考核年度为2019年、2020年、2021年,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考核年度为2020年、2021年。公司将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锁条件。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	2019年公司净利润较2018年增长率不低于25%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	2020年公司净利润较2018年增长率不低于3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	2021年公司净利润较2018年增长率不低于35%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份额不得解锁,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2) 个人业绩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制定的《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将激励对象所获限制性股票当期可解锁份额注销。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为“合格”以上，才能解锁当期激励股份，个人实际可解锁额度与个人层面考核系数相关，具体考核内容根据《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4) 本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调整

1) 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调整

2020年5月21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1.8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71.8161万股调整为407.7241万股。

2) 限制性股票的价格调整

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不得高于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如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① 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_0 \div (1+N)$$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② 若公司发生派息

$$P=P_0-V$$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依据上述调整方法，若公司同时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及派息事项，限制性股票价格调整方法为： $P=(P_0-V) \div (1+N)$ 。

综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不高于 $P=(21.64\text{元/股}-2.18\text{元/股}) \div (1+0.5)=12.97\text{元/股}$ 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5) 本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 公司业绩实现情况

公司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7,526.49万元，较2018年增长率为3,942.96%，公司2019年度业绩考核达标。

2) 本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锁定期为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并上市之日（2019年9月27日）起12个月内，即第一个锁定期于2020年9月26日届满。根据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其他解锁条件已经成就，符合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87人，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968,045股。

3) 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原激励对象肖斌、卢秋全、程远、江杰、孟洋共计5人已离职，原激励对象叶青、许洪斌、刘棉发、庞绍铭、张瑜、周红、赵佩佩、袁建平、万文友共计9人已不属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员工，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14名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并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

公司决定回购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141,144股限制性股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业绩考核及个人业绩考核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9,180,347.9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3,672,336.74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要租赁合同，详情如下：

出租方	款项性质	租赁期限	预计最低支付总额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费	2020/12/14-2023/12/13	42,238,676.80
深圳市科技评审管理中心	房屋租赁费	2018/2/1-2023/1/31	16,560,795.96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江西网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4日向江西省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公司支付拖欠委托加工及采购费118.33万元、委托加工费和采购款迟延履行期间违约金587.60万元、终止合同所产生的损失500万元（暂定，以司法鉴定为准）、律师代理费损失30万元，以上诉讼请求金额共计1,235.93万元。案件处于司法鉴定阶段，截至资产负债

表日，尚未收到司法鉴定意见。

2.深圳市南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向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状，诉讼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公司支付锡膏打折处理价差等物料备货小计40.87万元，支付迟延付款违约金715.27万元，因终止合同、取消订单、变更订单所产生的设备损失393.93万元，物料清尾盘点与贴标签、隔离尾盘物料损失10.40万元，停工停线损失175.04万元，货款差额损失189.77万元，律师代理费损失18.00万元,货款26.00万元，物流费4.14万元，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险费、鉴定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全部，以上款项暂共计1,573.41万元。龙华区人民法院已于2021年4月2日立案，案号为(2021)粤0309民初5461号。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开庭审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公司已通过参与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引进战略投资者的形式获得对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联支付”）的增资资格，并于2019年8月9日与信联支付原出资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信联支付签订了《增资协议书》。根据《增资协议书》约定，公司认缴出资额为2,3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23.00%，并于2019年支付认缴的股权投资款。2021年4月7日，公司委派董事郑映虹任职信联支付董事，信联支付完成工商变更。2021年4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认缴出资额为2,3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23.00%，委派原		

	董事郑映虹任职信联支付董事。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91,474,262.82
-----------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公司作为债权人

债务重组方式	债权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债务重组导致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增加额	权益性投资占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股份总额的比例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减少债务本金	28,496,387.62	-17,896,387.62	—	—

债务重组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八（4）之说明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00	62,801.72	334,960.99	0.00	334,960.99	237,822.30

其他说明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召开股东大会，鉴于严重亏损不能到期清偿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拟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清算。

2021年3月15日，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并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21）粤19破申15号）。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业务类别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高速公路ETC设备	1,530,102,536.60	562,878,439.49
智能停车场设备	9,473,474.93	2,743,173.98
其他	10,336,751.46	4,468,029.11
小计	1,549,912,762.99	570,089,642.58

（4）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注1]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方[注2]

[注1]：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投资企业，上年同期与关联方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下的企业，同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9年8月14日起与本公司产生关系；本期与本公司关系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十二(4)之说明。

[注2]：本公司与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共同设立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49.00%。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注1]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414,609,421.03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2]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73,168,671.07	575,221.24

[注1]：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上年同期数为2019年8月14日至12月31日销售金额；本期与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十二(5)1之说明。

[注2]：上期数为2019年12月19日至12月31日销售金额。

3. 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注]			34,906,801.79	1,935,450.42
应收账款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304,636.49	8,974,962.85	297,290,830.85	15,464,507.94
应收账款	小 计	97,304,636.49	8,974,962.85	332,197,632.64	17,399,958.3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937,195.17	93,719.52
合同资产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69,301.64	2,656,930.16	6,894,218.61	689,421.86
合同资产	小 计	26,569,301.64	2,656,930.16	7,831,413.78	783,141.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40,970.00	234,097.00	21,643,440.78	2,164,344.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注]			12,109,926.28	1,210,992.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小 计	2,340,970.00	234,097.00	33,753,367.06	3,375,336.71

资产					
----	--	--	--	--	--

[注]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同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9年8月14日起与本公司产生关系；本期与本公司关系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十二(4)之说明。

4. 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同负债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34,349.67	0.77%	4,334,349.67	100.00%	0.00	3,714,644.33	0.48%	3,714,644.33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34,349.67	0.77%	4,334,349.67	100.00%	0.00	3,714,644.33	0.48%	3,714,644.33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0,952,609.12	99.23%	74,606,203.12	13.30%	486,346,406.00	763,296,320.30	99.52%	69,364,045.23	9.09%	693,932,275.07
其中：										
账龄组合	488,326,120.26	86.39%	55,188,500.98	11.30%	433,137,619.28	711,440,120.70	92.76%	60,033,081.04	8.44%	651,407,039.66
质保金组合	20,036,644.14	3.54%	13,395,761.72	66.86%	6,640,882.42	12,177,695.00	1.59%	9,330,964.19	76.62%	2,846,730.8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2,589,844.72	9.30%	6,021,940.42	11.45%	46,567,904.30	39,678,504.60	5.17%	0.00	0.00%	39,678,504.60
合计	565,286,120.26	100.00%	78,940,503.12	13.96%	486,346,406.00	767,010,920.30	100.00%	73,078,685.23	9.53%	693,932,275.07

	958.79		52.79		06.00	64.63		9.56		5.07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334,349.6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621,846.25	2,621,846.25	100.00%	合同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1,470,500.00	1,470,500.00	100.00%	合同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206,803.42	206,803.42	100.00%	经营不善无履约能力，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35,200.00	35,200.00	100.00%	合同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334,349.67	4,334,349.6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5,188,500.9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7,337,387.51	14,366,869.38	5.00%
1-2 年	152,398,425.98	15,239,842.60	10.00%
2-3 年	19,662,248.06	5,898,674.42	30.00%
3-4 年	17,987,917.66	8,993,958.84	50.00%
4-5 年	1,254,926.53	1,003,941.22	80.00%
5 年以上	9,685,214.52	9,685,214.52	100.00%
合计	488,326,120.26	55,188,500.9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3,395,761.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超质保期一年以内	13,281,764.86	6,640,882.44	50.00%
超质保期一年以上	6,754,879.28	6,754,879.28	100.00%
合计	20,036,644.14	13,395,761.7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021,940.4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52,589,844.72	6,021,940.42	11.45%
合计	52,589,844.72	6,021,940.42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1,826,275.60
1 至 2 年	161,985,023.99
2 至 3 年	25,097,270.56
3 至 4 年	23,460,516.73
4 至 5 年	3,157,193.74
5 年以上	19,760,678.17
合计	565,286,958.7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3,714,644.33		332,600.00		952,305.34	4,334,349.67
组合计提	69,364,045.23	7,007,812.89		1,765,655.00		74,606,203.12
合计	73,078,689.56	7,007,812.89	332,600.00	1,765,655.00	952,305.34	78,940,552.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65,655.0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7,304,636.49	17.21%	8,974,962.85
第二名	50,652,500.00	8.96%	4,673,375.00
第三名	31,632,141.39	5.60%	
第四名	22,813,200.00	4.04%	4,800,823.80
第五名	22,614,300.07	4.00%	4,854,610.37
合计	225,016,777.95	39.8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0,661,591.60	108,486,278.43
合计	80,661,591.60	108,486,278.4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65,626,218.96	74,740,401.77

应收债务重组款项	9,540,000.00	0.00
押金保证金	7,254,687.24	11,304,180.28
应退税款	9,953.16	24,919,484.96
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613,170.00	701,781.46
其他	1,863,019.01	220,310.35
合计	84,907,048.37	111,886,158.8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44,716.16	197,338.75	1,657,825.48	3,399,880.3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13,069.80	113,069.80		
--转入第三阶段		-88,747.97	88,747.97	
本期计提	-834,014.27	4,479.01	1,675,111.64	845,576.38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7,632.09	226,139.59	3,421,685.09	4,245,456.7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225,756.11
1 至 2 年	9,971,242.09
2 至 3 年	13,630,588.37
3 至 4 年	14,573,539.67
4 至 5 年	31,386,352.66
5 年以上	1,119,569.47
合计	84,907,048.3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3,399,880.39	118,791.19				3,518,671.58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组合	0.00	726,785.19				726,785.19
合计	3,399,880.39	845,576.38				4,245,456.7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组合	63,898,306.03	0-5 年	75.26%	0.00
第二名	应收债务重组款项	9,540,000.00	1 年以内	11.24%	477,00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2,504,344.18	1-4 年	2.95%	1,147,399.06
第四名	其他	1,303,914.00	1-2 年	1.54%	130,391.40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组合	1,000,693.41	1-3 年	1.17%	0.00
合计	--	78,247,257.62	--	92.16%	1,754,790.4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8,240,684.47	7,100,000.00	351,140,684.47	357,514,544.74	13,469,974.40	344,044,570.3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867,700.40		16,867,700.40	18,474,727.96		18,474,727.96
合计	375,108,384.87	7,100,000.00	368,008,384.87	375,989,272.70	13,469,974.40	362,519,298.3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青岛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30,234,780.00				332,220.00	30,567,000.00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7,100,000.00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0.00		6,369,974.40			0.00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无锡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308,209,790.34				3,763,894.13	311,973,684.47	
福建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44,044,570.34	3,000,000.00	6,369,974.40		4,096,114.13	351,140,684.47	7,1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	3,791,208			-1,665,95						2,125,255	

信威信息 科技有限 公司	.72		2.90					.82	
深圳宝溢 交通科技 有限公司	14,683,51 9.24		58,925.34					14,742,44 4.58	
小计	18,474,72 7.96		-1,607,02 7.56					16,867,70 0.40	
合计	18,474,72 7.96		-1,607,02 7.56					16,867,70 0.40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74,396,568.58	599,769,053.84	2,831,071,542.21	1,480,873,322.90
其他业务	12,847,663.73	8,156,661.72	14,188,400.89	8,527,502.45
合计	1,587,244,232.31	607,925,715.56	2,845,259,943.10	1,489,400,825.35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7,027.56	991,777.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896,386.62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131,540.50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543,808.23
合计	-14,371,873.68	2,535,585.79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55,152.56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及原控股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12,323.07	研发项目补助及其他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17,896,387.62	公司对原控股子公司进行债务重组产生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70,800.00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32,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621,366.15	主要系交货延期产生的违约金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88,308.50	
小计	-34,658,569.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38,288.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215.18	
合计	-29,314,496.8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90%	3.53	3.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9%	3.70	3.7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的2020年年度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以上文件均齐备、完整，并备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查阅。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